



# 绿泽园林

## 四川绿泽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二〇一六年一月

##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由于自身及所处行业特点，公司提醒投资者特别关注如下重大事项，并认真阅读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全部内容。

### （一）市场竞争风险

园林绿化行业呈现出典型的“大行业，小公司”特征，由于进入园林绿化行业的门槛比较低，行业内的从业企业数量众多，截至 2015 年 8 月底，我国园林企业数量总计超过 16,000 家，市场竞争比较激烈。

### （二）公司规模偏小风险

公司 2013 年末、2014 年末和 2015 年 7 月末资产总额分别为 786.33 万元、1,508.91 万元和 1,206.64 万元；公司 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1-7 月营业收入分别为 637.97 万元、620.94 万元、99.53 万元。公司资产规模和营业收入规模均较小。公司作为民营企业，历史经营过程中主要依靠自身资金的积累，公司资产规模相对偏小、资质水平较低，园林绿化项目开发和承接能力有限，不利于公司持续快速增长。尤其不利于大项目承接和运作，在一定程度上制约了公司规模化发展。

### （三）客户集中的风险

受制于项目开发和项目承接能力有限等因素，公司项目数量较少、客户集中度较高。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1-7 月公司来自前五大客户的营业收入占当年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8%、100% 和 100%。其中来自第一大客户的营业收入占当年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80.57%、80.52% 和 100%。若公司不能有效获取新项目、拓展新客户，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以及业务发展带来不利影响。

#### （四）经营管理风险

目前，公司规模较小，挂牌后随着经营规模的扩大、员工人数的增加，公司管理体系将日益复杂，对公司管理层日常经营管理方式、方法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若公司管理层、公司组织结构体系、人力资源等未能及时地适应业务发展需求，可能会对公司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造成一定的影响。

#### （五）营运资金短缺风险

园林工程施工业务的特点，决定了公司在工程项目实施过程中，包括在前期项目招标、合同签署履约、项目维修质保等多个环节需要公司垫付流动资金。公司市场开拓、业务发展均需要大量资金，公司现金流压力会逐步加大，公司做大做强需要更多的资金支持。如果没有良好的资金支持，没有较强的融资能力，公司在市场营销和拓展上就会受到限制，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就会受到影响。公司目前尚未进入资本市场，融资渠道较为有限，缺乏持续、稳定的资金供应，公司存在营运资金短缺的风险。

#### （六）经营资质不足产生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曾拥有城市园林绿化企业二级资质证书。根据审计结果，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净值不足 500 万元，不符合《城市园林绿化企业资质标准》中二级资质“企业固定净资产值 500 万元以上”的要求。公司向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申请换领资质证书，股份公司现已符合《城市园林绿化企业资质标准》三级资质的要求，已取得城市园林绿化企业三级资质证书。

按照住建部出台的《城市园林绿化企业资质等级标准》的规定，三级资质企业只能承揽工程造价在 500 万元以下的园林绿化工程。公司经营资质不足将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承接大项目的能力。

#### （七）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唐良峰持有公司 85% 的股份，对公司经营具有决定性影响。尽管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规章制度体系，在组

织和制度上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行为进行了规范,以保护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但若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利用其特殊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或其他方式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利润分配、对外投资等进行控制,可能对公司及公司股份转让后其他股东的利益产生不利影响。

### **(八) 宏观经济波动和宏观政策调控的风险**

园林绿化行业对宏观经济的依赖性很高,受到宏观经济周期、基础设施建设投资以及房地产市场宏观调控政策影响很大。如果未来国家宏观经济形势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或房地产开发投资出现较大程度下滑,将会对行业的市场需求造成不利影响。

### **(九)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曾发生变更的风险**

2015年6月,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由毛刚先生变更为唐良峰先生。截至目前,公司的业务经营发展方向和具体内容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的治理结构更趋于合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在原有人员基础之上增加,公司的管理团队稳定,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进一步增强。目前唐良峰先生持股比例达85%,有可能利用其对本公司的控股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对公司经营决策、投资方向、人事安排等进行不当控制,存在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 目 录

声 明 .....	2
重大事项提示 .....	3
目 录 .....	6
释 义 .....	8
<b>第一节 基本情况 .....</b>	<b>9</b>
一、公司基本信息 .....	9
二、公开转让概况 .....	10
三、公司股权结构及股东基本情况 .....	11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	20
五、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	22
六、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	23
<b>第二节 公司业务 .....</b>	<b>25</b>
一、公司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	25
二、公司组织结构图及其部门职能 .....	25
三、公司的业务流程 .....	27
四、公司业务关键资源要素 .....	28
五、业务经营情况 .....	33
六、公司商业模式 .....	37
七、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	38
八、公司涉及的诉讼、仲裁情况 .....	50
<b>第三节 公司治理 .....</b>	<b>51</b>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51
二、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的违法违规情况 .....	55
三、公司的独立性 .....	56
四、同业竞争情况 .....	57
五、报告期内资金占用和对关联方的担保情况 .....	58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情况 .....	59
<b>第四节 公司财务会计信息 .....</b>	<b>62</b>

一、 审计意见.....	62
二、 最近两年一期的财务报表.....	62
三、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77
四、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77
五、 税项.....	96
六、 最近三年主要财务指标.....	96
七、 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98
八、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分析.....	100
九、 合并范围的变更.....	119
十、 关联方和关联交易.....	119
十一、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25
十二、 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125
十三、 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125
十四、 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风险因素.....	127
<b>第五节 有关声明 .....</b>	<b>130</b>
一、 公司声明.....	130
二、 主办券商声明.....	131
三、 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132
四、 律师声明.....	133
五、 评估师事务所声明.....	134
<b>第六节 附件 .....</b>	<b>135</b>

# 释义

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均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申请挂牌公司、绿泽园林	指	四川绿泽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绿泽有限、有限公司	指	四川绿泽园林工程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整体变更前之有限责任公司
蓝天园林	指	贵州蓝天碧源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天行悦建设	指	四川天行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报告期	指	2013年、2014年及2015年1-7月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3年修订）
《公司章程》	指	四川绿泽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本说明书、本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四川绿泽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住建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湘财证券、主办券商	指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会计师事务所	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律师事务所	指	北京市中银律师事务所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园林绿化	指	在保持原有树形的前提下，对树木进行适当梳枝、梳叶后，再行栽植的一种种植形式

注：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保留两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数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 第一节 基本情况

### 一、公司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四川绿泽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成都市金牛区振兴路 22 号蓝海天地 2 幢 2 层 203 号

法定代表人：唐良峰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实收资本：1,000 万元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10 年 11 月 9 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2015 年 9 月 11 日

组织机构代码：56328855-4

邮编：610000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宋佳燕

电话：028-65173588

传真：028-65173589

主营业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及园林养护

所属行业：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属于土木工程建筑业（E48）；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主要从事的园林工程施工业务归属于建筑业中“土木工程建筑业”（E48）中的“其他土木工程建筑”（E4890）；按照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和《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股转系统公告【2015】23 号），公司按管理型分类所处行业为 E 类：建筑业，细分类别为土木工程建筑业（E48）；公司按投资型分类结果所处一级行业为工业（分类代码为 12），细分

行业为建筑与工程（分类代码为 12101210）。

## 二、公开转让概况

股票代码	【 】
股票简称	【 】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股票总量	1,000 万股
挂牌日期	年 月 日
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本次公开转让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p>《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p> <p>《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p> <p>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唐良峰、挂牌十二个月内曾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股东毛刚承诺：本人在公司挂牌前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公司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p>

	<p>年和两年。</p> <p>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唐良峰、毛刚承诺：在本人担任绿泽园林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p> <p>除上述承诺外，公司股东无其他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p>
主办券商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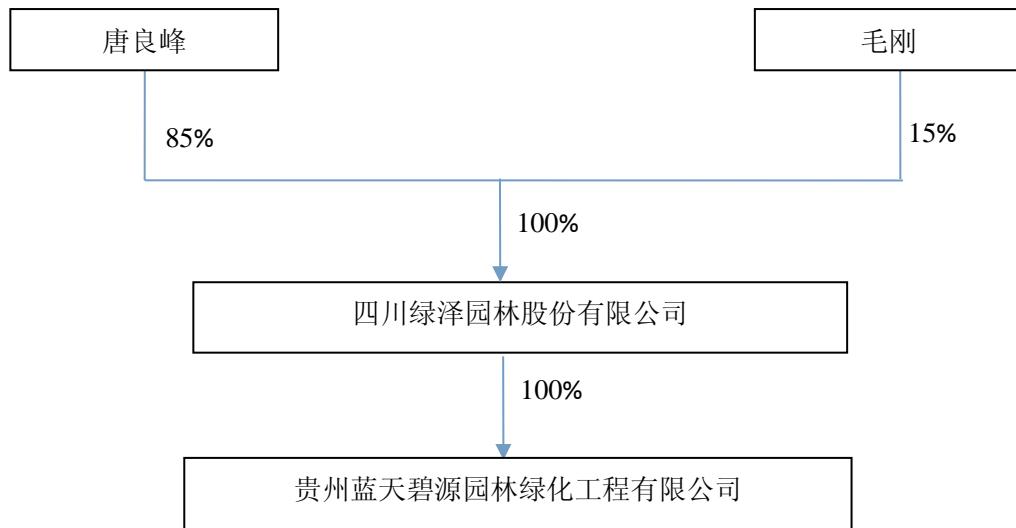
股份公司于 2015 年 9 月 11 日成立，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成立未满一年，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挂牌转让之日公司无可报价转让的股份。公司现有股东持股情况及本次可进入股份转让系统转让的股份数量如下：

股东	任职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限售股份数量 (股)	本次可进入股份 转让系统转让的 股份数量(股)
唐良峰	董事长、总经理	8,500,000	85.00	8,500,000	0
毛刚	董事、副总经理	1,500,000	15.00	1,500,000	0

### 三、公司股权结构及股东基本情况

#### (一) 公司股权结构图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 （二）公司股东基本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2名股东均为自然人股东，其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唐良峰	8,500,000	85.00
2	毛刚	1,500,000	15.00
合计		8,500,000	85.00

公司上述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全体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 （三）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以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发生变化情况

###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本次挂牌前，唐良峰持有公司股份850万股，占股本总额的85%，任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唐良峰先生简历，详见本节说明书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 2、公司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发生变化情况

2010年11月公司成立至2015年6月，绿泽有限实际控制人为毛刚先生。2015年6月1日，绿泽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股东李忠将其持有绿泽有限的100万元出资额全部转让给唐良峰；同意股东毛刚将其持有绿泽有限的410万元出资额转让给唐良峰，将其持有绿泽有限的340万元出资额转让给吴秀云。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唐良峰持有绿泽有限51%股权，唐良峰成为绿泽有限实际控制人。

2015年6月29日，绿泽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吴秀云将其持有绿泽有限340万元出资额转让给唐良峰。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唐良峰持有绿泽有限85%股权，唐良峰仍为绿泽有限实际控制人。

2015年9月11日，绿泽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唐良峰持有公司85%的股份，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 3、公司最近两年实际控制人变更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影响

唐良峰先生具有多年的建筑工程从业经历，看好园林绿化行业的市场发展前景，积累了一定的客户资源，具有较强的市场开拓能力，经与毛刚、吴秀云协商，通过受让绿泽有限的股权，成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唐良峰成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后，公司的经营范围、主营业务及经营模式并未发生重大变化，毛刚仍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公司经营管理团队保持稳定，同时加大了市场开拓力度，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新增了1,743万元园林绿化工程合同，为提升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奠定了良好的基础。因此，公司最近两年实际控制人变更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 （四）股本形成及其变化

### 1、有限公司设立

2010年11月5日，绿泽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设立绿泽有限，全体股东同意公司注册资本为200万元，由全体股东在2011年2月4日前以货币方式缴足，其中毛刚认缴180万，股东李忠认缴20万。

2010 年 11 月 9 日，有限公司取得四川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 510000000186472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营业期限为三个月。有限公司设立时股权结构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毛刚	180.00	0	90.00	货币
2	李忠	20.00	0	10.00	货币
	合计	200.00	0	100.00%	-

2010 年 12 月 10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公司将营业期限变更为永久，各股东按认缴出资额于 2010 年 12 月 10 日缴足注册资本，实收注册资本变更为 200 万元，并对公司章程作相应变更。

2010 年 12 月 10 日，四川恒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川恒会验字[2010]第 H-1939 号），经审验，截至 2010 年 12 月 10 日，有限公司已收到股东毛刚、李忠以货币方式缴纳的注册资本金 200 万元，其中毛刚缴纳 180 万元，李忠缴纳 20 万元。公司设立时的注册资本已全部缴付。

2010 年 12 月 13 日，有限公司在四川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成注册资本及营业期限变更事宜，并领取了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及出资情况变更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毛刚	180.00	180.00	90.00	货币
2	李忠	20.00	20.00	10.00	货币
	合计	200.00	200.00	100.00	-

绿泽园林设立时根据四川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的规定申请办理了三个月期限的“零首付注册”。四川省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布的《四川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关于进一步促进民营企业发展实施意见》第一条规定：“(六)允许公司注册资本分期缴付，注册资本 500 万元以下的公司可零首付注册，3 个月内注册资本到位 20%，工商部门核发有效期 3 个月的营业执照，两年内注册资本缴足。”绿泽有限设立时即按照该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向工商管理部门申请了“零首付注册”，并按照文件规定在 3 个月期限内实缴了全部注册资本；公司设立时的注册资本已经四川恒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

## 2、2014 年 3 月，绿泽有限第一次增资

2014年3月25日,经绿泽有限股东会审议通过,绿泽有限注册资本变更为1,000万元,其中:毛刚以货币方式出资900万元,李忠以货币方式出资100万元。2014年3月26日,四川金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本次增资事项出具《验资报告》(川金验字[2014]006号),经审验,截至2014年3月25日,有限公司已收到新增注册资本800万元,其中股东毛刚缴纳720万元,股东李忠缴纳80万元,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万元,实收资本为1,000万元。

本次增资完成后,绿泽有限股东变更为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毛刚	900.00	90.00
2	李忠	100.00	10.00
合计		1,000.00	100.00

### 3、2015年6月,绿泽有限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5年6月1日,绿泽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股东李忠将其持有绿泽有限的100万元出资额全部转让给唐良峰;同意股东毛刚将其持有绿泽有限的410万元出资额转让给唐良峰,将其持有绿泽有限的340万元出资额转让给吴秀云;免去毛刚执行董事职务,选举唐良峰为执行董事,免去李忠监事职务,选举吴秀云为公司监事;同意对章程作相应变更。同日,李忠、毛刚分别与唐良峰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毛刚与吴秀云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2015年6月1日,绿泽有限在四川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成股东变更登记事宜。本次股权转让后,绿泽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毛刚	150.00	15.00	货币
2	唐良峰	510.00	51.00	货币
3	吴秀云	340.00	34.00	货币
合计		1,000.00	100.00	

### 4、2015年6月,绿泽有限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5年6月29日,绿泽有限股东会审议通过,同意吴秀云将其持有绿泽有限340万元出资额转让给唐良峰。2015年6月29日,绿泽有限在四川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成股东变更登记事宜。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绿泽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唐良峰	850.00	85.00	货币
2	毛刚	150.00	15.00	货币
	合计	1,000.00	100.00	

### 5、2015年9月，绿泽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8月19日，有限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审议并确认了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天健审【2015】11-107号《审计报告》和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开元评报字【2015】339号《评估报告》，并审议通过以截至2015年7月31日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净资产折合股份公司股份1,000万股，净资产大于股本总额部分的340,419.38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5年9月3日，股份公司召开了创立大会暨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及公司第一届监事会成员，审议通过了股份公司章程等议案。

2015年9月5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验资报告》(编号:天健验【2015】11-50号)，经审验，截至2015年7月31日，股份公司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实收资本为1,000万元。

2015年9月11日，四川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注册号为510000000186472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名称为四川绿泽园林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实收资本为1,000万元。

股份公司设立后，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唐良峰	850.00	85.00
2	毛刚	150.00	15.00
	合计	1,000.00	100.00

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起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权结构未发生变化。

### (五)重大资产重组情况及子公司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收购方式取得子公司。

2015年5月29日，绿泽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收购黄乐、周雪、封宁持有的蓝天园林100%股权，收购价格为300万元。收购完成后，蓝天园林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蓝天园林的主营业务为园林绿化工程设计、施工及养护管理。

园林工程行业的区域性特征比较明显，贵州当地市场的客户比较倾向于与贵州的园林公司合作，蓝天园林成立时间较短、历史沿革清晰、无复杂债权债务，唐良峰先生在贵州当地具有丰富的客户资源，因而收购蓝天园林作为平台公司开拓贵州市场。绿泽园林业务主要侧重于四川市场，蓝天园林业务侧重于贵州市场。

蓝天碧源公司成立于2014年5月21日，资产负债主要为流动资产及流动负债，截至2015年6月30日，其净资产为291.84万元，其中实收资本300万元，未分配利润-8.16万元。子公司的净资产经会计师审计，但应资产较为简单明晰，故未进行评估。

转让定价方式为，参考公司净资产状况，协商作价。

公司子公司的业务与母公司一致，公司在收购子公司后，以子公司为主体开拓了贵州市场的客户和业务，2015年6-12月签订业务合同1,084万元。

子公司蓝天碧源公司主要客户为贵阳品筑置业有限公司，公司对蓝天碧源公司的购买日为2015年7月6日，自2015年7月1日起纳入公司合并范围，报告期内子公司无收入。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预测，子公司2015年全年预计实现收入796.65万元，客户为贵阳品筑置业有限公司。

主办券商和会计师经核查后认为，公司与子公司之间不存在内部交易。

公司对子公司100%控股，子公司的管理团队由母公司管理团队成员兼任，即子公司由母公司完全控制，相关的决策均由母公司管理团队做出，子公司的管理制度和母公司一致，利润分配方式由母公司决定。综上，母公司对子公司在人员、财务、业务上均能有效控制。

2015年6月5日，蓝天碧源公司股权转让已办妥工商变更手续，绿泽园林公司于2015年7月6日支付了蓝天碧源公司股权受让款。

公司自2015年7月1日起将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蓝天园林历史沿革如下：

## 1、蓝天园林设立

蓝天园林持有注册号为 520190000062759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设立于 2014 年 5 月 21 日，由黄乐、周雪、杨大琪、封宁发起设立，设立时注册资本为 300 万元，实缴资本为 0 元，认缴期限为 2017 年 5 月 21 日前。

## 2、蓝天园林实缴注册资本

2014 年 6 月 30 日，贵州臻信融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黔臻信内验（2014）第 ZXD085 号），经审验，截至 2014 年 6 月 27 日，蓝天园林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300 万元，均为货币出资。

设立时，蓝天园林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黄乐	120.00	40.00	货币
2	周雪	45.00	15.00	货币
3	封宁	90.00	30.00	货币
4	杨大琪	45.00	15.00	货币
合计		300.00	100.00	-

## 3、蓝天园林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4 年 7 月 24 日，蓝天园林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股东杨大琪将其持有公司 15% 的股权作价 45 万元转让给封宁。同日，股东杨大琪与股东封宁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蓝天园林于贵州省观山湖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蓝天园林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万元)	股权比例 (%)
1	黄乐	120.00	40.00
2	周雪	45.00	15.00
3	封宁	135.00	45.00
合计		300.00	100.00

## 4、蓝天园林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5 年 5 月 29 日，绿泽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收购黄乐、周雪、封宁持有的蓝天园林 100% 股权，收购价格为 300 万元。

2015 年 6 月 2 日，蓝天园林召开股东会，同意黄乐、周雪、封宁将其持有的全部股权转让给绿泽有限。各方分别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经蓝天园林股东会

决议，公司修改《公司章程》，任命毛刚担任蓝天园林执行董事，聘任宋佳燕为经理，并任命苟小秋为监事。2015年6月5日，蓝天园林对上述事项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转让完成后，蓝天园林成为绿泽有限的全资子公司。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绿泽有限	300.00	100.00
	合计	300.00	100.00

截至本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仅拥有蓝天园林1家全资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贵州蓝天碧源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	贵阳市观山湖区金阳南路6号贵阳世纪城写字楼3号楼3层5号
法定代表人	毛刚
注册资本	300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园林绿化工程设计、施工及养护管理；园林古建筑施工；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承包；市政设施维修养护；造林设计；土石方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施工、房屋建筑工程、水利工程、公路工程、公路养护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环保工程施工；花木租摆；物业管理服务；道路保洁服务；园艺产品批零兼营及技术咨询；花木销售。
主营业务	园林绿化工程设计、施工及养护管理
成立日期	2014年5月21日
注册号	520190000062759

蓝天园林最近一年一期财务状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5年1-7月	2014年12月31日/2014年度
总资产	3,063,560.68	2,871,666.59
净资产	2,934,889.68	2,871,666.59
营业收入	3,400,000.00	2,649,100.00
净利润	195,678.09	-128,333.41

注：表中2015年相关数据已经审计，2014年相关数据未经审计。

##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 5 名，现任监事 3 名，总经理 1 名，副总经理 2 名，财务总监 1 名、董事会秘书 1 名。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构成及简历情况如下：

### （一）董事基本情况

股份公司现任董事 5 人，分别为唐良峰、王琪、毛刚、苟小秋、宋佳燕，其中，唐良峰为董事长。公司董事任期自 2015 年 9 月至 2018 年 9 月。

唐良峰，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80 年 7 月出生，本科学历，全国一级注册建造师，工程技术专业工程师。2008 年 6 月至 2010 年 12 月，在四川省第三建筑工程公司任项目经理；2011 年 2 月 2012 年 4 月，在四川华庭建设有限公司任项目经理；2012 年 6 月至今，任天行悦建设执行董事；2015 年 6 月至 2015 年 9 月，任绿泽有限执行董事、总经理；2015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王琪，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女，1979 年 8 月出生，专科学历，建筑经济管理专业。2012 年 6 月至今，在天行悦建设任监事；2015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毛刚，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67 年 11 月出生，MBA 学历，工程技术专业工程师。2003 年 5 月至 2008 年 6 月，在成都蜀汉园林有限公司任项目经理；2009 年 8 月至 2010 年 9 月，在四川汇禾园林景观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15 年 6 月至今，蓝天园林任执行董事；2010 年 11 月至 2015 年 6 月，在绿泽有限任执行董事、总经理；2015 年 6 月至 2015 年 9 月，任绿泽有限副总经理；2015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苟小秋，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女，1981 年 8 月出生，专科学历，社区与物业管理专业。2002 年 5 月 至 2004 年 12 月，在成都三江服饰有限公司任主办会计；2005 年 2 月至 2007 年 4 月，在北京金中恒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任主办会计；2007 年 5 月至 2010 年 3 月，在成都信开通讯设备有限公司任财务经理；2011 年 6 月至 2013 年 7 月，在成都嘉诚精细化工有限公司任财务经理；2013

年 8 月至 2015 年 5 月未在任何公司任职；2015 年 6 月至 2015 年 9 月，在天行悦建设任财务经理；2015 年 6 月至今，在蓝天园林任监事；2015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财务总监。

宋佳燕，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女，1983 年 8 月出生，本科学历，园林专业，园林绿化工程专业工程师。2009 年 8 月至 2010 年 9 月，在四川汇禾园林景观有限公司任人事行政经理；2010 年 11 月至 2015 年 9 月，在绿泽有限任行政经理；2015 年 6 月至今，在蓝天园林任经理；2015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

## （二）监事基本情况

股份公司现任监事 3 人，分别为肖泳梅、林静、冯轶娜，其中肖泳梅为监事会主席，林静为股东监事，冯轶娜为职工监事。公司监事任期自 2015 年 9 月至 2018 年 9 月。

肖泳梅，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女，1962 年 2 月出生，专科学历，工业会计专业。1978 年 8 月至 2004 年 7 月，在四川省林业物资供销公司任仓库保管员、业务员、会计；2006 年 6 月至 2012 年 4 月在四川长坤置业有限公司任财务会计；2012 年 5 月至 2015 年 9 月，在绿泽有限任财务经理；2015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财务经理、监事会主席。

林静，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女，1977 年 3 月出生，本科学历，财务管理专业。1999 年 9 月至 2004 年 4 月，在四川全兴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任药剂检验师；2004 年 5 月至 2007 年 6 月，在成都兴雅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任出纳；2009 年 8 月至 2010 年 10 月，在四川汇禾园林景观有限公司任出纳；2010 年 11 月至 2015 年 9 月，在绿泽有限任出纳；2015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冯轶娜，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女，1989 年 10 月出生，专科学历，建筑工程管理专业，二级注册建造师。2012 年 6 月至 2015 年 3 月，在天行悦建设任行政主管；2015 年 5 月至今，在绿泽有限任行政主管；2015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行政主管、监事。

### (三) 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唐良峰，总经理，见本转让说明书之董事简历部分。

王琪，副总经理，见本转让说明书之董事简历部分。

毛刚，副总经理，见本转让说明书之董事简历部分。

苟小秋，财务总监，见本转让说明书之董事简历部分。

宋佳燕，董事会秘书，见本转让说明书之董事简历部分。

## 五、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元)	12,066,350.50	15,089,147.31	7,863,299.84
股东权益合计(元)	10,356,935.88	10,593,743.66	2,141,736.4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元)	10,356,935.88	10,593,743.66	2,141,736.47
每股净资产(元)	1.04	1.06	1.0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04	1.06	1.0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4.17%	29.79%	72.76%
流动比率(倍)	4.70	2.63	0.83
速动比率(倍)	3.55	1.78	0.41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元)	995,333.00	6,209,418.18	6,379,748.35
净利润(元)	-236,807.78	452,007.19	822,839.7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36,807.78	452,007.19	822,839.7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236,807.78	452,007.39	822,839.7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236,808.68	452,007.39	822,839.73
毛利率(%)	5.73	29.56	30.47
净资产收益率(%)	-2.26	5.40	47.5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2.26	5.40	47.5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6	0.4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6	0.41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2.04	10.28	6.61
存货周转率(次)	0.33	1.41	1.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379,137.20	-7,967,654.87	1,432,138.2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54	-0.79	0.72

## 六、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b>1</b>	<b>主办券商:</b>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林俊波
	住所:	长沙市天心区湘府中路 198 号新南城商务中心 A 栋 11 层、16 层
	联系电话:	0731-82252279
	传真:	0731-84413288
	项目负责人:	唐健
	项目小组成员:	龙荣、方晏荷、刘梦
<b>2</b>	<b>律师事务所:</b>	北京市中银律师事务所
	单位负责人:	李炬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 39 号建外 SOHO 东区 A 座 31 层
	联系电话:	010—58698899
	传真:	010—58699666
	经办律师:	刘广斌、赵燕颖、范颖颖
<b>3</b>	<b>会计师事务所:</b>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单位负责人:	胡少先
	住所:	杭州市西溪路 128 号 9 楼
	联系地址:	杭州市西溪路 128 号 9 楼
	联系电话:	0571-88216888
	传真:	0571-88216999
	签字注册会计师:	邱鸿、陈洪涛
<b>4</b>	<b>资产评估机构:</b>	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胡劲为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甲 18 号北京国际大厦 B 座 17 层
	电话	010-62143639
	传真	010-62143639
	经办资产评估师	张萌、张佑民

<b>5</b>	<b>证券登记结算机构:</b>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	010-58598980
	传真:	010-58598977
<b>6</b>	<b>拟挂牌场所:</b>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法定代表人:	杨晓嘉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	010-63889512
	传真:	010-63889514

## 第二节 公司业务

### 一、公司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 （一）主要业务

公司经营范围为：园林绿化工程；工程设计；市政公用工程。

#### （二）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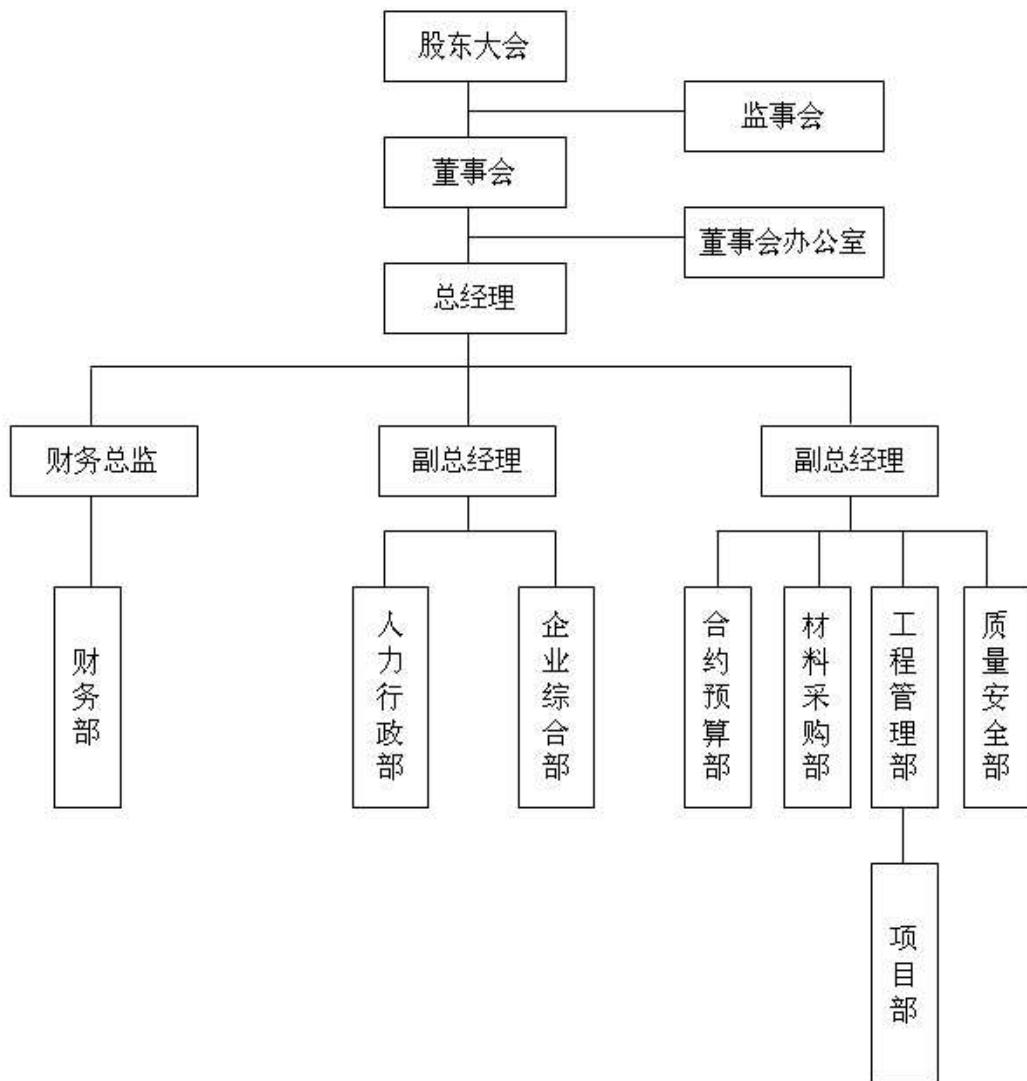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及园林养护，业务主要涉及房地产园林绿化领域。公司成立以来，公司的主营业务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在市场上，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分为园林景观工程和生态修复工程。其中园林景观工程又细分为地产园林绿化工程和市政园林绿化工程，公司的业务目前主要集中于地产园林绿化工程。

地产园林绿化工程是指由房地产开发商或企业投资建设的城市居住小区、休闲度假基地、企业厂区附近的园林工程项目，主要客户为房地产开发商和存在景观绿化需求的企事业单位等。我国上世纪末早期的园林绿化建设以市政园林建设为主，但随着房地产行业蓬勃发展，目前地产园林市场规模约 600 亿。未来受益于城市居民对住宅内部景观品质要求的提升，旅游度假及养老休闲园区的大规模建设，地产景观绿化工程仍将迎来结构性的发展机遇。

### 二、公司组织结构图及其部门职能

#### （一）公司的组织结构图



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为股东大会，股东大会下设董事会，董事会向股东大会负责，公司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总经理负责公司的日常运营与管理。

## （二）主要部门职能

**财务部：**参与公司经营决策，统一调度资金，厉行节约，合理分配公司收入，合理使用资金，统筹处理财务工作中出现的问题，检查监督财务纪律；根据公司发展规划编制和下达公司财务预算，并对预算的实施情况进行管理。

**人力行政部：**负责人力资源管理、行政管理工作，确保人力行政支持保障公司业务发展所需，确保高效正常运转，实现公司经营管理目标。

企业综合部：组织制度建设、战略规划制度、经营计划与目标管理、合同审核及管理、资质认证和项目申报工作，确保公司战略目标和经营计划的顺利完成。

合约预算部：进行成本预测；编制年度、季度、月度成本计划，预先规定施工项目进行中的施工生产耗费的计划总水平，计划各项成本支出额度，确定目标成本；对项目的直接成本和间接成本进行核算，建立健全有关成本账簿及台账，正确计算、归集各项成本费用，编制成本报表；围绕成本计划执行情况，针对项目成本形成过程中的偏差进行分析。

材料采购部：负责编制各建设工程项目材料采购计划；负责编制月、年度材料报表及材料付款计划；负责各建设工程采购业务的联系与协调工作；负责各建设工程材料、设备的考察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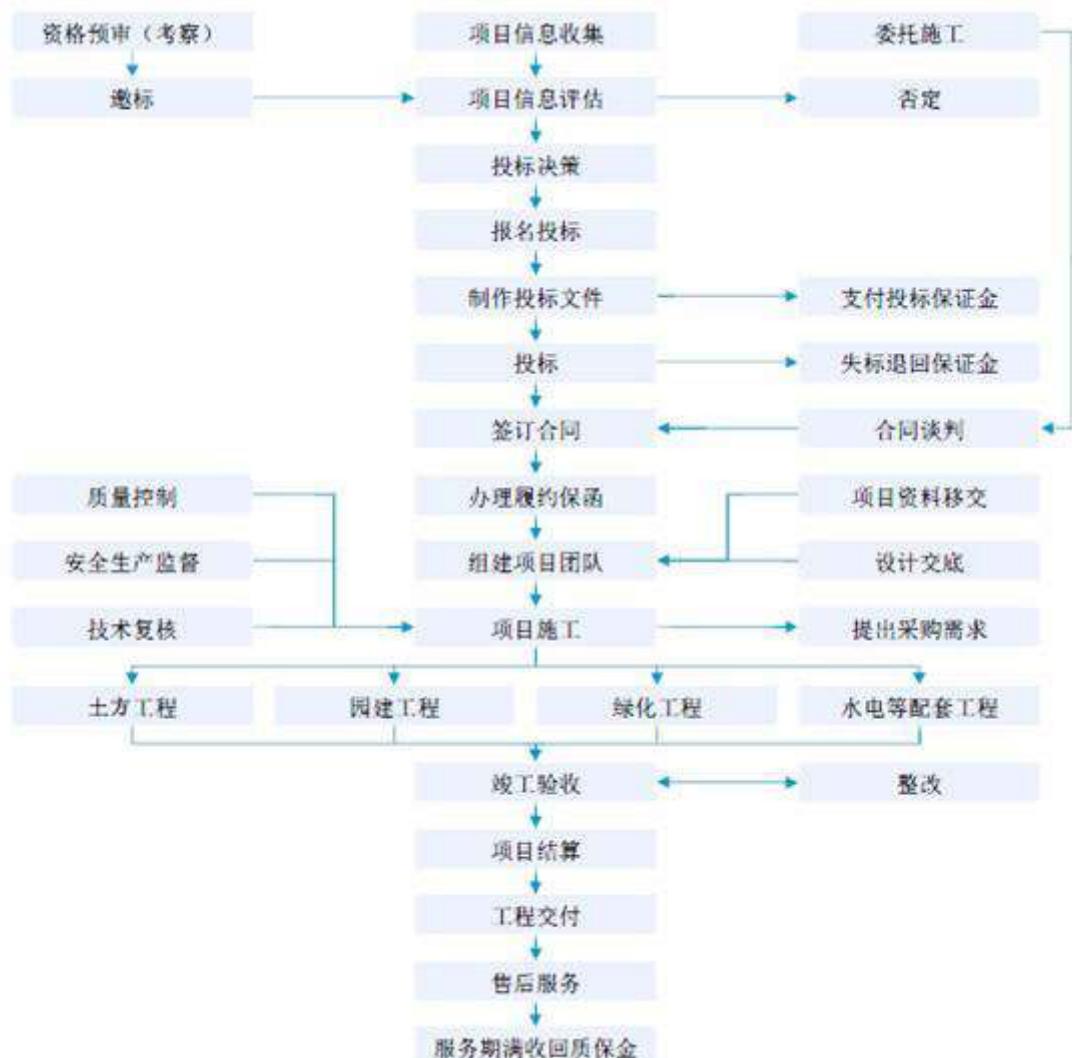
工程管理部：参与工程项目投资策划，参与工程预结算书编制，负责工程施工管理到竣工验收全过程操作；根据公司各项目建设的实际情况，编制并实施完成工程计划，按时上报工作情况；参与工程施工招投标工作，编写工程施工合同，并进行审批、签订。

质量安全部：制定公司质量安全工作计划，质量安全管理办法及考核和奖惩办法；与下属项目部签订质量安全责任书，负责公司质量安全管理工作；建立健全公司质量安全管理体系，完善质量安全保证体系；负责公司项目安全生产的资料收集、整理；开展质量安全宣传教育工作；编制公司安全生产应急预案等。

项目部：建立本项目的施工质量、安全管理目标指标，并保证目标、指标的实现；组织项目部有关人员做好质量、环境、安全等策划工作；负责项目的成本管理，确保资金合理使用等。

### 三、公司的业务流程

公司的业务流程如下：



## 四、公司业务关键资源要素

### (一) 公司产品和服务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 1、园林造景技术

园林造景是通过人工手段,利用环境条件构成园林的各种要素建设所需要的景观。公司在配套规划和施工时尤其注重景观与自然和谐的理念,“因地制宜,依势而建;因景而异,因景得宜”,保持地形地貌和植被的完整,使得园林的建造源于自然又高于自然,达到自然和人文的高度统一。

#### 2、植物栽植的成活技术

植物成活率是检验园林工程施工效果较为重要的因素，保持植物稳定良好的成活率不仅需要有专业的绿化技术人员，也同样需要多年项目经验的积累和运用。公司有专业的绿化技术人员，无论是在工程施工还是苗木基地的投产上都根据植物的特性来制定苗木移植和栽植的工作计划，坚持适地适树、适时适栽、适树适栽、适法适栽的基本原则。从选苗、保鲜、运输、挖穴、土壤改良及铺设、栽植、养护上都以园林行业规范为前提，以自身经验作为指导，保证苗木的成活率。

### 3、系统和成熟的项目施工工艺技术

项目施工工艺技术高低直接影响项目施工进展及企业盈利水平。传统的园林工程多为手工活，公司在工程施工的实际操作中不断积累经验，提高管理水平和机械的应用水平，如采用机械化的树穴开挖取代人工开挖，采用机械，减少人工的损耗。在传统的铺装工艺上，公司技术人员对园林冰裂纹铺装做了工艺改良，对大块的石材进行冰裂状割缝，整体铺贴，大大减少了人工和材料的损耗。

### 4、利于环保的施工技术

公司有着丰富的项目管理经验，无论在房地产园林施工、休闲旅游产品施工还是市政工程施工时，都采取有效的环保施工技术（如封闭施工、间隔施工、短期高效施工），从而减少尘土、噪音的污染。

## （二）主要无形资产

序号	域名	权利人	审核时间	备案号
1	sclzyl.com	绿泽有限	2013年12月25日	蜀ICP备12014348号

## （三）业务许可或资质情况

公司取得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核发的《城市园林绿化企业资质证书》，核准其资质等级为叁级，资质有效期为：2015年11月至2018年11月。

绿泽园林全资子公司蓝天园林取得贵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核发的《城市园林绿化企业资质证书》，核准其资质等级为叁级，资质有效期为：2015年7月至2018年7月。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借用他人建筑业业务资质的情况。公司项目获取过程中投标承接所制作的投标文件、企业相关信息均严格按照公司实际情况，凭借自身专业优质服务和综合业务能力，公司取得了国家城市园林绿化企业叁级资质。公司的业务均通过公开市场竞争，并依托公司的专业优势、品牌和商务报价等综合实力独立取得。

## （四）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及员工情况

### 1、核心技术人员简历及持股情况

序号	姓名	年龄	主要业务经历	职务	持股比例
1	毛刚	48岁	见本说明书上节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董事、副总经理	15%
2	叶 勇	42岁	1994年9月至2006年1月，在成都花雨实业有限公司担任施工员；2006年2月至2009年1月，在达州新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担任技术负责人；2009年2月到2011年1月，在成都建工装饰有限公司担任项目经理；2011年2月至今，在公司任工程管理部经理。	工程管理部经理	--
3	张鹭飞	31岁	2005年7月至2009年4月，在四川省第三建筑工程公司任施工员；2009年7月至2012年5月，在四川华庭建设有限公司任技术负责人；2012年8月至2015年6月，在四川天行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任项目经理；2015年8月至今，在公司任质量安全部经理。	质量安全部经理	--
4	罗艳丽	29岁	2009年1月至2010年4月，在陕西利维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担任预算主管，2010年4月至2013年6月在四川仁寿泰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担任合约预算部经理，2013年7月至2014年6月在吉林东奥集团有限公司担任预算合约部经理，2014年8月至今在公司任合约预算部经理	合约预算部经理	--

### 2、公司员工情况

截止2015年7月31日，公司含全资子公司共有45人，人员结构情况如下：

#### （1）按年龄划分

年龄区间	人 数 (人)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
30岁及以下	24	53.33
31—40岁	16	35.56
41—50岁	3	6.67
51岁以上	2	4.44
<b>合 计</b>	<b>45</b>	<b>100.00</b>

### (2) 按接受教育程度划分

受教育程度	人 数 (人)	占员工总数比例 (%)
本科及以上学历	6	13.33
大专	32	74.11
大专以下	7	15.56
<b>合 计</b>	<b>45</b>	<b>100</b>

### (3) 按专业构成划分

专业分工	人 数 (人)	占员工总数比例 (%)
项目	31	68.89
财务	5	11.11
行政管理	9	20.00
<b>合 计</b>	<b>45</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劳务派遣，但公司根据自身生产特点，将具有临时性、辅助性和替代性的工作岗位，如种树工、搬运工、养护工等岗位在具体工程施工中进行劳务分包。公司目前的项目人员基本能满足公司项目需求。

因公司各工程分布在不同区域，同时各项工作因季节不同需要的用工数量存在较大差异，采用劳务分包的用工方式具有其合理性。公司使用劳务分包的用工方式，一定程度上减轻了公司的采购成本。

报告期内，公司与成都市双达建筑劳务有限公司、四川省安泰建筑劳务有限责任公司成都分公司建立了劳务分包合作关系，签订了《劳务分包协议》。

公司使用的劳务分包人员的工作不涉及公司核心技术。采用劳务分包的形式不会对公司技术稳定性、保密性产生不利影响。

## (五) 主要固定资产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主要固定资产的情况如下：

项目	账面价值(万元)	固定资产原值(万元)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272.09	287.26	94.72%
专用设备	2.77	3.08	89.94%
运输工具	12.78	26.76	47.76%
合计	287.64	317.10	90.71%

截至本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已签订购房合同如下：

序号	出卖人	买受人	座落	面积(㎡)	交房日期	合同签订日期	初始登记	转移登记	他项权利
1	四川顺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四川绿泽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四川省成都市金牛区振兴路22号蓝海中心2幢2层203号	387.14	2013年6月30日前	2011年6月3日	3888057	实际交房之日起1年内办理	未设定抵押
2	四川顺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四川绿泽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四川省成都市金牛区振兴路22号蓝海中心地下一层23、24号(车位两个)	/	2013年6月30日前	2011年6月3日	3888057	实际交房之日起1年内办理	未设定抵押
3	成都泰江置业有限公司	四川绿泽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四川省成都市崇州市崇阳镇金盆地大道“泰江兰庭”8幢1单元6层2号	52.25	2015年11月30日前	2014年1月17日	2016年11月30日前	交房之日起365日内	未设定抵押
4	贵州君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贵州蓝天碧源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观山湖区观山路与长岭路交叉口东原财富广场项目二期7号楼1单元6层17号	60.39	2015年7月31日前	2015年7月29日	交房之日起90日内	2016年12月31日前	未设定抵押
5	贵州君腾房地产开发	贵州蓝天碧源园林绿	观山湖区观山路与长岭路交叉口东原财富广场项	82.84	2015年7月31日前	2015年7月29日	交房之日起90	2016年12月31日前	未设定抵押

有限公司	化工程有限公司	目二期 7 号楼 1 单元 6 层 16 号				日内		
------	---------	------------------------	--	--	--	----	--	--

经主办券商和律师核查，上述房屋购买合同及房款支付凭证，购房合同约定明确合法，股份公司及其子公司已支付全部购房款，权属证书尚在办理中，公司根据购房合同的约定取得权属证书不存在法律障碍。

上述第 1、2 项房产及车位已按合同支付购房款且完成交房手续，已经办理初始登记，公司目前正在正常使用。

上述第 3 项房产已支付购房款，但出卖人尚未交房，因此该房产不计入固定资产，款项 217,661.00 元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

上述第 4、5 项房产已支付购房款且完成交房手续，但尚未办理初始登记，因此该房产不计入固定资产，款项 633,620.00 元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

## （六）特许经营权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特许经营权。

## 五、业务经营情况

### （一）公司收入结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构成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995,333.00	100.00%	6,209,418.18	100.00%	6,379,748.35	100.00%
其他业务收入	-	-	-	-	-	-
合计	995,333.00	100.00%	6,209,418.18	100.00%	6,379,748.35	100.00%

本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系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及园林养护收入。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均为 100%，主营业务明确。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全部来源于四川省内。2015 年下半年，公司在

贵州市场承接开展业务，预计 2015 年将在贵州市场实现部分收入。

## （二）公司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前五名客户情况

### 1、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主要为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及园林养护等，主要客户为房地产开发商和业主。

### 2、公司前五名客户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名客户销售金额及其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如下：

客户名称	销售收入金额(元)	占营业务收入比例(%)
2015 年 1-7 月		
四川宝兴三兴汉白玉有限公司	995,333.00	100.00
合 计	995,333.00	100.00
2014 年		
自贡市德居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0.00	80.52
南充世纪城（中南）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209,418.18	19.48
合 计	6,209,418.18	100.00
2013 年		
四川顺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5,139,888.00	80.57
自贡市德居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50,000.00	8.62
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17,122.80	3.40
成都市新津县工业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174,071.80	2.73
成都蒂森克虏伯富弹簧有限公司	171,000.00	2.68
合 计	6,252,082.60	98.00

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1-7 月公司来自前五大客户的营业收入占当年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8%、100% 和 100%，客户集中度很高，主要原因为公司目前经营规模较小，园林绿化项目开发和承接能力有限。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公司前五名客户中占有权益。

## （三）主要产品或服务的原材料及其供应情况以及公司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 1、主要原材料及其供应情况

公司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包括：苗木、建材（主要为石材、水泥、土方等）等。主要原材料市场供应充足，能够保证原材料的稳定供应。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占比当前成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原材料	2015年1-7月		2014年		2013年	
	金额（元）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元）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元）	占营业成本比重（%）
石材	-	-	872,231.95	19.94	1,119,911.92	25.25
水泥	-	-	573,608.92	13.11	594,490.00	13.40
苗木	888,000.00	94.64	1,109,454.06	25.37	900,267.48	20.30
其他	-	-	375,949.88	8.60	172,682.05	3.89
合计	888,000.00	94.64	2,931,244.81	67.02	2,787,351.45	62.84

公司每种原材料均有多家供应商可供对比和选择，不存在对供应商的重大依赖。

## 2、前5名供应商情况

公司2013年度、2014年度及2015年1-7月份对前5名供应商的采购额及其占当期总采购金额的百分比情况如下：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当期总采购金额比例（%）
2015年1-7月		
郫县军盛苗圃	888,000.00	94.64
成都市双达建筑劳务公司	50,000.00	5.36
合计	938,000.00	100.00
2014年		
崇州市崇阳恒源苗圃	1,032,872.01	23.62
郫县鸿云石材经营部	570,000.00	13.03
成都市双达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401,263.00	9.17
威远县共华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360,098.00	8.23
自贡市三泉建材有限公司	209,200.00	4.78
合计	2,573,433.01	58.83
2013年		
成都市双达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1,060,840.55	23.92
崇州市崇阳恒源苗圃	759,900.48	17.13
郫县广都鸿邦石材厂	723,830.00	16.32
广汉市新益建材经营部	180,000.00	4.06
四川省安泰建筑劳务有限责任公司成都分	179,871.63	4.05

公司		
合 计	2,904,442.66	65.48

公司股东毛刚曾在崇州市崇阳恒源苗圃占有30%的权益，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前五名其他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 （四）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合同金额超过100万元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签订时间	合同对象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	备注
1	2015.9.1	自贡银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银海.金域华府植物绿化工程	2,823,866.00	绿泽园林正在履行
2	2015.9.5	自贡银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银海.金域华府景观、安装工程	3,765,166.00	绿泽园林正在履行
3	2015.6.6	贵阳品筑置业有限公司	贵阳优品新城二期园林景观工程(1区至5区、商业街铺装及水电安装)	3,866,199.00	蓝天园林正在履行
4	2015.7.8	贵阳品筑置业有限公司	贵阳优品新城二期园林景观工程(总图硬景及室外方具部分)	3,745,900.00	蓝天园林正在履行
5	2015.6.14	贵阳品筑置业有限公司	贵阳优品新城二期园林景观工程(植物部分)	3,228,889.00	蓝天园林正在履行
6	2014.6.1	南充世纪城(中南)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南充中南世纪城展示区景观工程	1,340,000.00	履行完毕
7	2013.12.12	自贡市德居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南湖国际社区三期(3-6栋)景观工程	3,717,902.00	履行完毕未进行决算
8	2013.5.8	四川顺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顺通集团总部基地景观绿化工程	1,200,000.00	履行完毕
9	2013.4.2	四川顺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顺通集团总部基地总平面市政及景观工程	3,900,000.00	履行完毕

## 六、公司商业模式

### （一）采购模式

公司的采购模式为：工程管理部根据项目的需要制定材料采购清单，并提出供应时限、质量等要求，合约预算部对材料采购清单进行初步测算，并汇总材料信息报送材料采购部，经材料采购部与供应商招标或谈判，按质优价廉的原则最终确定采购。

### （二）生产模式

公司采用项目经理负责制，由项目经理负责组建项目部，项目人员主要由项目经理从公司范围内进行挑选，项目主要岗位为项目经理、施工人员、资料员、安全员、质检员、预算员、材料员等。项目部负责整个项目的实施运作，包括项目施工、项目养护、移交、工程实施过程中的审计结算等，直至该项目工程款全部到位，项目部的工作才算结束。

项目施工过程中，项目部主要材料按照公司的采购模式进行采购申请，经公司招标或谈判后，由公司材料采购部采购，其它施工人员及班组、施工机械由公司负责招标、项目部参与，项目部代表公司在授权范围内实施项目的施工组织及各项技术资料的完善，从工程施工的进度、安全、质量、效应等方面对公司负责。在施工过程中，公司各部门按相应职责对项目部进行监督及指导。

### （三）销售模式

公司的销售模式主要是通过参与投标、商务谈判（客户邀约、合作客户的推荐）来获取客户及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模式中招标方式和商务谈判模式获取的合同按合同金额计算的比例为 78.13%、21.87%。

经核查，公司在商务谈判中不存在商业贿赂行为，公司已制定反商业贿赂相关制度，可有效防止商业贿赂行为的发生。

### （四）结算模式

园林工程施工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一般为按进度付款，工程进度款通常按工程量的 70% 支付；工程竣工验收符合合同要求的质量标准，支付至结算总额的 80%-85%，待工程进行审计结算后，支付至结算总额的 90-95%。

## 七、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 （一）公司所处行业分类

公司经营范围为园林绿化工程、工程设计、市政公用工程。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属于土木工程建筑业（E48）；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主要从事的园林工程施工业务归属于建筑业中“土木工程建筑业”（E48）中的“其他土木工程建筑”（E4890）；按照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和《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股转系统公告【2015】23 号），公司按管理型分类所处行业为 E 类：建筑业，细分类别为土木工程建筑业（E48）；公司按投资型分类结果所处一级行业为工业（分类代码为 12）；细分行业为建筑与工程（分类代码为 12101210）。

### （二）行业主管部门和行业监管体制

我国园林绿化行业的主管部门为国家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以及国家林业局等部门。

主管部门	主要职能
国家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主要负责拟定和指定城市园林绿化行业及市场的相关法规、规章制度、相关行业标准及资质资格标准；负责园林绿化企业的资格管理。
国家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城市建设司	拟订城市建设和市政公用事业的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改革措施、规章；指导城市供水、节水、燃气、热力、市政设施、园林、市容环境治理、城建监察等工作；指导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和管网配套建设；指导城市规划区的绿化工作；承担国家级风景名胜区、世界自然遗产项目和世界自然与文化双重遗产项目的有关工作。
国家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建筑市场监管司	拟订规范建筑市场各方主体行为、房屋和市政工程项目招标投标、施工许可、建设监理、合同管理、工程风险管理的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拟订工程建设、建筑业、勘察设计的行业发展政策、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拟订建筑施工企业、建筑安装企业、建筑装饰装修企业、建筑制品企业、建设监理单位、勘察设计咨询单位资质标准并监督执行；认定从事各类工程建设项目招标代理业务的招标代理机构的资格。

国家林业局造林绿化管理司	承担全国种苗、造林、营林质量管理；指导以植树种草等生物措施防治水土流失工作；指导各类公益林和商品林的培育；组织、指导全国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和预测预报；指导、监督全民义务植树、城乡绿化、部门绿化工作；拟订林业应对气候变化的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承担全国绿化委员会的具体工作。
--------------	--

### （三）行业主要政策及资质管理

#### 1、行业政策

发布时间	政策法规	发布单位
1992年6月	城市绿化条例	国务院
1993年11月	城市绿化规划建设指标的规定	建设部
1999年2月	城市绿化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	建设部
2000年5月	国家园林城市标准	建设部
2000年8月	创建国家园林城市实施方案	建设部
2000年8月	国家园林城市标准	建设部
2001年5月	国务院关于加强城市绿化建设的通知	国务院
2002年10月	城市绿线管理办法	建设部
2002年11月	城市绿地分类标准	建设部
2006年3月	国家重点公园管理办法	建设部
2006年8月	工程设计资质标准	建设部
2007年6月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资质管理规定	建设部
2007年8月	关于建设节约型城市园林绿化的意见	建设部
2009年10月	城市园林绿化企业资质等级标准	住建部
2009年10月	城市园林绿化企业壹级资质申报管理工作规程	住建部
2011年3月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	国家发改委
2013年12月	建筑工程施工发包与承包计价管理办法	住建部

#### 2、园林绿化行业资质管理

根据住建部在 1995 年出台，并在 2009 年 进行了修改的，城市园林绿化企

业资质分为壹级、贰级、叁级及叁级以下等四个等级的资质，其主要资质标准和各资质企业的经营范围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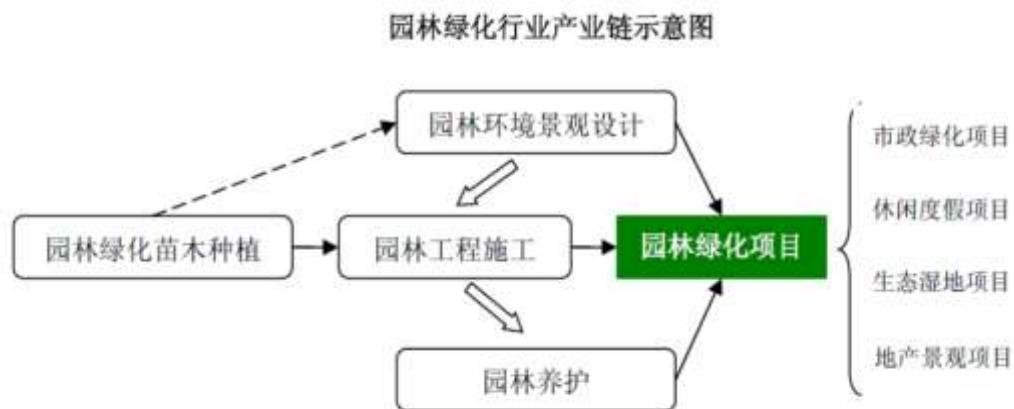
资质评级	主要资质标准	经营范围
壹级资质	<p>1、实收资本不少于2,000万元；企业固定资产净值在1,000万元以上；企业园林绿化年工程产值近三年每年都在5000万元以上。</p> <p>2、6年以上的经营经历，获得贰级资质3年以上，具有企业法人资格的独立的专业园林绿化施工企业。</p> <p>3、近3年独立承担过不少于5个工程造价在800万元以上的已验收合格的园林绿化综合性工程。</p> <p>4、苗圃生产培育基地不少于200亩，并具有一定规模的园林绿化苗木、花木、盆景、草坪的培育、生产、养护能力。</p> <p>5、其他（包括对从事园林绿化行业专业人员人数、职称等要求）。</p>	<p>1、可承揽各种规模及类型的园林绿化工程（包括各类公园、各类绿地）。</p> <p>2、可承揽园林绿化工程中的整地、栽植及园林绿化项目配套的500平方米以下的单层建筑（工具间、茶室、卫生设施等）、小品、花坛、园路、水系、喷泉、假山、雕塑、广场铺装、驳岸、单跨15米以下的园林景观人行桥梁、码头以及园林设施、设备安装项目等。</p> <p>3、可承揽各种规模以及类型的园林绿化养护管理工程。</p> <p>4、可从事园林绿化苗木、花卉、盆景、草坪的培育、生产和经营。</p> <p>5、可从事园林绿化技术咨询、培训和信息服务。</p>
贰级资质	<p>1、实收资本不少于1,000万元；企业固定资产净值在500万元以上；企业园林绿化年工程产值近三年每年都在2,000万元以上。</p> <p>2、5年以上的经营经历，获得叁级资质3年以上，具有企业法人资格的独立的专业园林绿化施工企业。</p> <p>3、近3年独立承担过不少于5个工程造价在400万元以上的已验收合格的园林绿化综合性工程。</p> <p>4、其他（包括对从事园林绿化行业专业人员人数、职称等要求）</p>	<p>1、可承揽工程造价在1200万元以下的园林绿化工程（包括各类公园、各类绿地）。</p> <p>2、可承揽园林绿化工程中的整地、栽植及园林绿化项目配套的200平方米以下的单层建筑（工具间、茶室、卫生设施等）、小品、花坛、园路、水系、喷泉、假山、雕塑、广场铺装、驳岸、单跨10米以下的园林景观人行桥梁、码头以及园林设施、设备安装项目等。</p> <p>3、可承揽各种规模以及类型的园林绿化养护管理工程。</p> <p>4、可从事园林绿化苗木、花卉、盆景、草坪的培育、生产和经营，园林绿化技术咨询和信息服务。</p>

叁级资质	<p>1、注册资金且实收资本不少于 200 万元，企业固定资产在 100 万元以上。</p> <p>2、具有企业法人资格的独立的专业园林绿化施工企业。</p> <p>3、其他（包括对从事园林绿化行业专业人员人数、职称等要求）</p>	<p>1、可承揽工程造价在500万元以下园林绿化工程（包括各类公园、各类绿地）。</p> <p>2、可承揽园林绿化工程中的整地、栽植及小品、花坛、园路、水系、喷泉、假山、雕塑、广场铺装、驳岸、单跨 10 米以下的园林景观人行桥梁、码头以及园林设施、设备安装项目等。</p> <p>3、可承揽各种规模以及类型的园林绿化养护管理工程。</p> <p>4、可从事园林绿化苗木、花卉、草坪的培育、生产和经营。</p>
叁级资质以下	<p>叁级资质以下企业只能承担 50 万元以下的纯绿化工程项目、园林绿化养护工程以及劳务分包，并限定在企业注册地所在行政区域内实施。具体标准由各省级主管部门参照上述规定自行确定。</p>	

## （四）行业基本情况

### 1、行业概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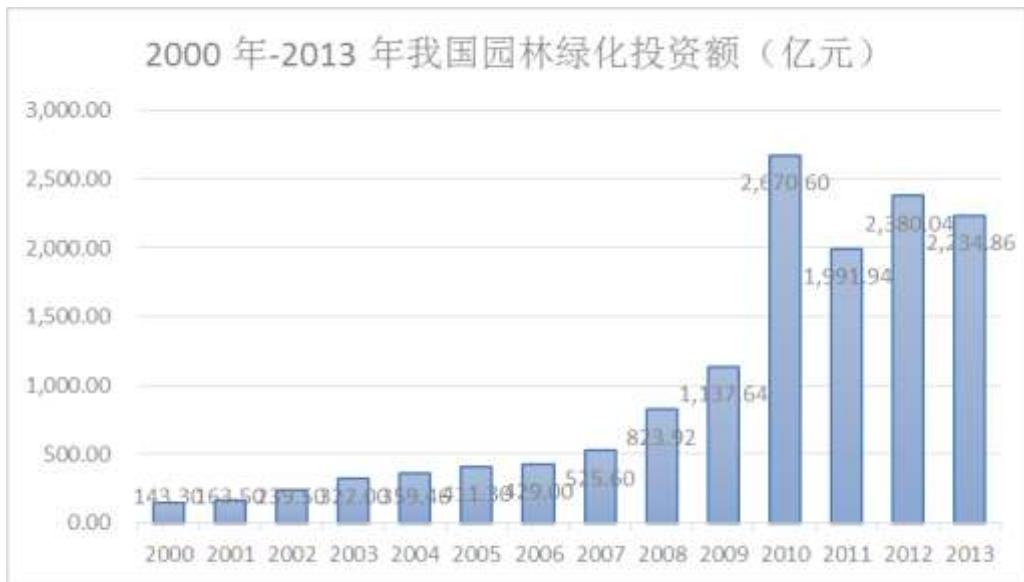
园林绿化是指充分利用城市自然条件、地貌特点和基础，在一定的地域运用工程技术和艺术手段，通过改造地形（或进一步筑山、叠石、理水）种植树木花草、营造建筑和布置园路等途径创作而成的美的自然环境和游憩境域。园林绿化包括园林绿化苗木种植、园林环境景观设计、园林工程施工和园林养护等四个方面。以上四个方面既相互独立又相互影响。园林绿化项目一般先由设计师进行方案设计，再由施工方进行工程施工，工程完工后，则进入养护期。园林绿化苗木种植主要为园林工程施工服务，同时绿化苗木的品种和资源对设计师的设计方案也产生一定的影响。



随着我国城镇化水平的不断提高，园林绿化行业近十年发展迅速。一方面，城市居住舒适感和房地产消费升级的要求刺激了园林绿化率不断上升；另一方面，国家城市规划政策和“园林城市”、“生态城市”等标准也让地方政府在城市建设中重视园林的营造，成为园林行业出现“井喷式”发展的外在动力。园林绿化建设是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中的重要内容之一，也是低碳城市建设的核心内容之一。“十二五”时期，为积极应对全球气候变化，我国政府在《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中提出了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强调资源节约、生态保护和生态修复，突出“转型”、“升级”、“绿色发展”、“低碳发展”。2012年11月，住建部发布了《关于促进城市园林绿化事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明确提出了2020年之前城市园林绿化的发展目标；建成区绿化覆盖率I和II级标准在2020年需分别达到40%和36%，绿地率I和II级标准至2020年分别达到35%和31%。目前在我国657个设市城市中，仅有200多个城市满足国家I和II级标准，政绩考核的量化约束力将促使我国近70%的城市加大市政园林投资。因此，就中国乃至世界范围而言，园林景观行业已被公认为“永远的朝阳产业”，其独特的绿色环保和生态概念已经获得越来越多的认同，展现出越来越广阔的市场前景。

## 2、规模分析

从行业市场数据来看，伴随着新城镇化的国家战略，我国城市环境基础设施建设快速增长，各级政府对于园林环境建设的投资也呈现逐年递增趋势。全国城市绿化投资额保持了快速增长态势，投资额从2000年的143亿元增加至2013年的2,235亿元。2000年-2013年我国园林绿化投资额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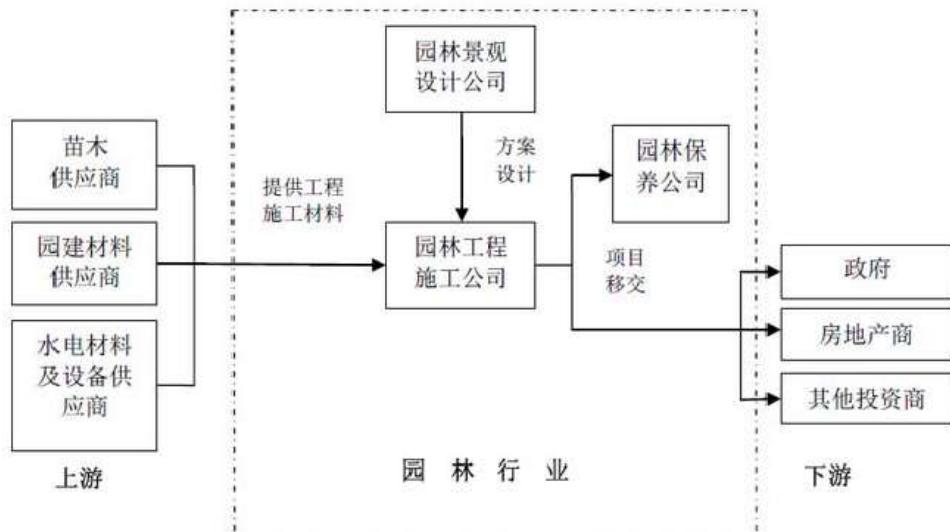


在地产园林领域，自 2013 年房地产调控政策陆续出台以来，房地产园林产业受到了一定程度的影响，部分园林企业相关项目工程遭遇项目延期等影响。但房地产行业整体仍保持一定的增长，继而对园林行业的发展也提供了一定的支撑。根据国家统计局等统计数据来看，我国地产园林产业近几年大约维持在 8% 左右的业绩增长，预计未来 2015、2016 年市场规模保守估计将在 600 亿以上。

另一方面，近年来我国房地产开发企业投资总额一直处于高速增长的阶段，预计随着国家房地产行业调控力度的加强，虽然在一定程度上会抑制房地产行业的投资，但总体上仍然会保持增长。从生命周期的角度来看，我国园林行业的前景被普遍看好，正处于快速成长期；但受限于国家产业政策，我国地产园林行业目前已经步入成熟期，行业整合的速度加快。具体表现为国家政策扶持、行业需求持续上升、行业集中度提高等三个特征。

### 3、上、下游产业发展概述

园林绿化行业主要包括绿化苗木产销、景观规划设计、园林工程施工和绿化养护等四个方面。以上四个方面既相互独立又相互影响。园林绿化项目一般由设计师进行方案设计，再由施工方进行工程施工，工程完工后，则进入养护期。园林绿化苗木种植主要为园林工程施工服务，同时绿化苗木的品种和资源对设计师的设计方案也产生一定的影响。



### (1) 上游行业

行业的上游主要是绿化苗木的种植为主，园建材料、水电材料及劳务供应商为辅。绿化苗木种植区域非常广泛，全国各地均有栽培。从全国的范围来看，绿化苗木种植行业的竞争主要表现在和同一产销区域内的竞争。

目前我国形成了绿化苗木种植产业的四大主要产销中心：一是以江苏、浙江为主的生产区域，主要在长三角地区销售，是国内第一大产销中心；二是以广东、福建为主要生产区域，主要市场集中在华南地区；三是以河南、山东为主要生产区域，主要市场集中在华北地区；四是以四川，重庆、云南为主要生产区域，主要市场集中在西南地区。我国从事绿化苗木种植的企业众多，但是受到土地规模，资金实力，技术力量的限制，多数企业仍然以传统农业方式进行生产，以规模化、专业化、科学化生产的较少，行业集中度较低。

### (2) 下游行业

下游客户主要是园林绿化的需求者，包括政府、房地产开发商基础设施建设投资商及具有自我绿化需求的事业单位等。

随着人们对城市生态功能和可持续发展的认识不断提升，国家不断更新城市绿化率指标，投入预算逐年加大。房地产的开发更是推动地产园林规模的快速扩大，各地政府制定了小区绿化指标等强制措施，市政园林和地产园林保持了齐

头并进的发展势头。

## （五）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

### 1、有利因素

#### （1）人类对环境问题的日益重视是行业持续发展的保证

自 2013 年以来，中国许多地方出现雾霾天气，严重雾霾时，数亿人在污染的空气中呼吸和生活。气候和环境问题已经成为我国城市居民关心的焦点，国际社会、各行各业都在积极行动，探索可持续的发展模式，为实现人类和自然环境的和谐共存贡献着自己的力量。“生态城市”、“低碳经济”、“低碳发展”等已成为许多国家新的发展方向。生态景观作为城市唯一有生命的基础设施，在改善城乡居民环境，提升城乡居民生活品质，维护城市生态安全，构建城市风貌，促进城市持续发展方面有着不可替代的作用。因此，生态景观是中国构建和谐社会、实现物质文明、精神文明和生态文明的重要基础，也是应对气候变化，实现低碳持续发展的重要途径。

#### （2）政策法规支持

中国共产党第十七次全国代表大会首次将“生态文明”这个概念写入党代会的政治报告。中国共产党第十八次全国代表大会的报告首次专章论述生态文明，并提出了“建设美丽中国”的指导思想。此外，全国各省市也出台了相应的管理法规和实施措施。这些政策法规的出台和实施，将会有力推动我国园林行业的进一步发展。

#### （3）城市化的进程推动市政园林绿化行业的发展

城市化率持续提升仍是园林需求的主要驱动力。中国城市化进程仍将延续，2002~2014 年，我国城市化率由 39.09% 提升至 54.77%，年均提高 1.31%；根据 2010 年中国社科院发布的《中国城市发展报告》蓝皮书预测，到 2030 年我国城镇化率达到 65% 左右。这将为扩大园林绿化投资需求提供强大、持久的动力。随着我国城市化的深入，目前越来越多的城市、县区将园林绿化建设、创建国家园林城市作为发展规划的重点之一，不断加大园林绿化的投入，确保未来我国城

市园林绿化市场总体需求稳步提升，为市政园林施工企业带来了广阔的市场。

## 2、不利因素

### （1）行业资金

园林行业具有资金密集型的特点。但由于该行业发展历史较短，市场集中度低，企业规模普遍较小，融资能力弱。资金缺乏严重制约了园林绿化企业的运营项目和抵御风险的能力，已成为园林行业进一步发展的不利因素。

### （2）人才缺乏

由于国内园林专业教育发展历程短，园林专业作为边缘学科，长期以来社会关注度低，国内大专院校除部分农林院校外基本没有专门设置园林专业，而且园林专业教学内容设置及其科研实践滞后于行业发展，造成国内园林专业基础教育难以满足行业快速发展对专业人才的需求。目前园林行业从业人员专业素质偏低，复合型人才匮乏，严重制约了行业的快速发展。

## （六）行业壁垒

### 1、资金壁垒

园林绿化行业具有资金密集型特点，承接园林工程的业务规模与企业的资金实力密切相关，企业资金实力的高低是进入本行业的一个重要前提。作为建筑行业的子行业，园林行业属于资金密集型行业，园林工程施工存在着资金垫付的情况，对资金规模实力有一定的要求。由于园林企业多数走“轻资产型企业”路线，同时行业内企业规模较小，因此银行融资的难度较大，融资渠道较为缺乏。拥有足够的资金以及畅通的融资渠道将是园林企业能够快速扩张规模的前提。

### 2、人力资源壁垒

园林绿化工程的艺术性和生态工程属性决定了其行业从业人员不但需要掌握建筑工程的基本技能，而且还应具有一定的审美观、艺术涵养以及植物学知识，同时工程管理以及统筹协调能力也是园林绿化工程管理人员必不可少的专业技能。因此，不断培养和储备一定数量的行业专业人才成为园林绿化企业构建自身软实力的关键之一，专业人才的缺乏会对企业未来可持续发展构成一定程度的制

约。企业培养优秀行业技术人才往往需要一个较长的过程，目前行业优秀工程管理人员、专业工程施工人才以及设计人才比较缺乏，这成为行业新进入者须面对的障碍之一。

### 3、客户资源壁垒

为稳定工程品质、降低与供应商磨合成本，从区域地块连续开发角度出发，房地产开发商通常采用严格筛选方式选择两个以上园林绿化企业建立长期业务合作关系，在稳定供应商基础上实现内部市场化竞争，以降低成本、提高品质。经过长期与房地产开发商合作经历，园林绿化企业能够不断熟悉房地产开发商内部的工程管理体系、质量标准、经营理念，随优秀客户不断发展而提高，同时与房地产开发商建立的长期良好的默契度，也成为地产景观园林市场主要进入障碍之一。

同时，房地产开发商开拓新的区域市场时，也通常优先选择与已有长期合作记录的园林绿化企业建立商业关系，使该类园林绿化企业抢占市场先机，尤其在全国性运营的大型房地产开发商市场表现较为明显。

## （七）公司所处行业风险特征

### 1、政策风险

园林绿化行业的市场空间与我国各地方的经济发展状况具有较强的联动性。一般来说，在满足基本发展需要的基础上，政府和企事业单位等各类投资主体才更注重环境保护和园林绿化。因此，如果宏观经济出现放缓的迹象，将会影响各地方政府对本地区园林绿化的投资热情，进而对园林绿化企业的经营构成较大影响。

房地产景观项目是园林绿化行业的重要组成部分，最近几年，因房地产行业受宏观调控的影响较大，地产景观项目的投资建设会出现因政策导致的波动风险。政府对房地产市场进行宏观调控，必然会影响到园林绿化企业对地产景观项目的开展和运作。

### 2、天气等自然灾害风险

由于园林绿化工程项目主要在户外作业，较大程度依赖自然天气，当遇到灾难性自然天气会严重影响公司的经营活动，不仅导致公司无法按照合同预期完成园林绿化施工项目，还会使成本大幅提高，造成公司资产损失，影响公司经营业绩。

### 3、应收账款风险

园林工程施工业务运营模式一般为“前期垫付、按合同约定收进度款及尾款”，即在工程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先期垫付资金不能在短期内完全收回的可能性，进而影响资金使用效率。如果甲方不能按时结算及付款，将给企业资金周转带来较大的风险。

## （八）行业竞争格局和公司竞争优势

### 1、竞争格局

#### （1）行业整体集中度低，有竞争力的大型企业数量较少

我国园林绿化行业内，主要包括三个梯队的竞争主体，其中，第一梯队是具有城市园林绿化壹级资质和甲级设计资质，有实力开展大型项目且能跨区域经营的行业内龙头企业；第二梯队是一些园林产业发达地区内综合实力相对较强的企业，一般也具有城市园林绿化壹级资质或贰级资质；第三梯队是众多区域性中小型园林绿化企业。不同规模的园林工程施工项目竞争激烈程度有所差异。根据国家住建部的规定，对于合同金额 500 万以下的项目，具有城市园林绿化叁级及以上资质的企业可承接施工；对于合同金额在 1,200 万元以下的项目，具有城市园林绿化贰级及以上资质的企业均可承接施工；而对于合同金额在 1,200 万元以上的项目，只有具备城市园林绿化壹级资质的企业才能参与竞争。

#### （2）区域竞争为主，只有少数公司具备跨区域经营能力

园林绿化行业自身具有区域性的特征，主要体现在，不同区域苗木品种根据气候、土壤各有不同，各地区审美标准不同，各地区经济发展不均衡等。根据《中国城市建设统计年鉴（2013）》的统计数据，2012 年东部地区、中部地区和西部地区的建成区园林绿化覆盖面积分别为 101.69 万公顷、51.09 万公顷和 28.47

万公顷。我国东部地区的园林绿化覆盖面积占到全国的 56.10%，相应的，园林绿化项目和园林绿化企业的数量也比较多。因此，园林绿化行业的区域性竞争特点非常明显。

### （3）质量和品牌是竞争中的关键因素

园林的工程质量及景观效果越来越被社会所重视和关注，相当部分业主已经充分认识到优质园林工程所带来的附加值。因此在选择园林设计、施工及养护单位时，越来越注重对公司整体实力的评估，除需了解社会知名度、考察公司办公环境、管理模式外，更要亲临现场查看工程质量效果，因此长期注重质量和品牌的园林企业往往在行业内树立了较好的口碑，在竞争中赢得了先机。

## 2、竞争优势

### （1）管理团队优势

公司是一家园林绿化施工、施工养护的城市园林绿化企业，公司具备城市园林绿化资质，积累了较丰富的项目管理和技术经验，具备较强的市场开拓能力，具有较丰富的企业管理经验。公司的核心技术团队一直工作在行业的前沿，熟知行业最先进的技术和施工方法，为公司能够迅速高效保质保量及时完成施工任务提供有力保障。

### （2）人才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注重对技术和管理人才的培养。经过多年发展，公司现有多名具有多年施工经验的专业人才，拥有丰富项目操作经验的管理团队，能够保证施工顺利进行，为本公司对外承揽项目起到了关键性作用。

### （3）技术优势

公司经过多年的经验积累与技术研究，在造型树木的种植、大树移植等方面已经积累了较为丰富的实践经验，能够为高质量的园林绿化工程项目提供切实可靠的技术保障。

## 3、竞争劣势

园林绿化行业的项目运作方式决定了园林企业承接大型项目需要具有充沛的自由资金，在工程项目实施过程中，包括在前期项目招标、合同签署履约、工程设计、工程设备租赁、项目维修质保等多个环节需要公司铺垫大量流动资金，而发包方对园林工程的结算与园林企业对材料供应商结算存在时间差异，使得资金实力成为业主选择承建方的重要标准，资金本身已逐渐代替渠道成为获取大型业务的基础。

鉴于公司目前融资渠道有限，流动资金的不足使得公司不得不放弃一些合同金额大、预期效益好的项目，这在一定程度上限制了企业规模的进一步扩张。通过此次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挂牌，公司将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为未来的业务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

## 八、公司涉及的诉讼、仲裁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重大未决诉讼和仲裁情况。

## 第三节 公司治理

###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时期，公司制订了有限公司章程，并根据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股东会，未设立董事会、监事会。有限公司在增加注册资本、变更经营范围和住所、整体变更等重大事项上能够认真召开股东会并形成相关决议，但由于有限公司管理层对于法律法规了解不够深入，有限公司治理机制的运行也存在一定的不足，例如有限公司阶段公司股东会决议、会议记录未完整保存；有限公司时期监事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及执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所起的监督作用较小；有限公司未制定专门的关联交易、对外投资、对外担保等管理制度。但上述瑕疵不影响决策机构决议的实质效力，也未对有限公司和股东利益造成损害。

2015年9月3日，绿泽园林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召开，公司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治理结构，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等一系列制度来规范公司管理，公司目前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得到执行。

至此，公司已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公司章程》，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组成的治理机构，使公司的治理结构更加科学和规范。

#### （一）股东大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在《公司章程》中明确规定了股东的权利和义务、股东大会的权利和决策程序，并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公司自创立大会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召开过两次股东大会，就股份公司的设立、公司章程的制定、公司各项内部制度的制定、董事会及监事会人员选举、公

司申请股票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同时定向发行等重要事项进行了审议，并作出相应决议。股东大会的召集、通知、召开方式、表决程序、决议内容及会议记录等方面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行。

## （二）董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建立健全了董事会及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依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设董事会，董事会由五人组成，设董事长一人。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对董事会的职权、召开方式、条件、表决方式等做了明确规定。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自创立大会以来召开过两次董事会，就公司章程的制定、各项内部制度的制定、选举董事长、聘任总经理、副总经理及财务总监、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同时定向发行等重要事项进行了审议，并作出相应决议。公司董事会会议的召集、通知、召开方式、表决程序、决议内容及会议记录等方面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行，切实发挥了董事会的作用。

## （三）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依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包括二名股东代表和一名职工代表。其中，监事会中的股东代表监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监事会设主席一人，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

公司在《公司章程》中明确规定了监事的权利和义务、监事会的权利和决策程序，并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自创立大会以来召开的监事会按照《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规定的程序召开。

公司能够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发布通知并按期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三会”决议基本完整，会议记录中时间、地点、出

席人数等要件齐备，会议决议能够正常签署，“三会”决议均能够得到执行。

公司上述机构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能够按照“三会”议事规则勤勉履行职责义务。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管理层增强了“三会”的规范运作意识，并注重公司各项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重视加强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及制度执行的有效性，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规范运行，未发生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形。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将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规定，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做出决议，保证公司正常发展；公司监事会将加强监管职责的履行，保证公司治理合法合规。

#### （四）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 1、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

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内部规章制度。2015年9月3日，公司创立大会审议通过了依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制订的《公司章程》。上述《公司章程》及各项内部管理制度从制度层面保证了公司现有治理机制能为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保证了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

##### （1）申请挂牌公司对股东权益保护的情况

为了切实提高公司的规范运作水平，保护所有股东特别是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充分保障股东依法享有获取公司信息的知情权、参与重大决策权、质询权、表决权、享有资产收益等权利，公司已在《公司章程》对公司股东的权利和行使权利的方式，做了明确的规定。同时，公司已经制定了《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制度，明确了对外投资、对外担保、关联交易等事项的决策程序、审查内容和责任等内容，对公司以及股东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必须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2）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的《公司章程》对投资者关系管理作出了一系列规定。《公司章程》明确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具体内容和工作方式。

## （3）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明确了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产生纠纷时的解决机制。

## （4）累积投票制

《公司章程》规定，股东大会就选举董事、监事进行表决时，根据本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的决议，可以实行累积投票制。另外，《公司章程》对累积投票制的定义、累积投票制的投票原则及累积投票制下董事、监事的当选原则进行了具体规定。

## （5）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董事会议事规则》中对于公司与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的交易，应当严格按照有关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审议程序。《公司章程》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应当详细记载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交易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另外，针对关联交易，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于公司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和审批权限进行了具体、明确的规定，关联股东和董事应在股东大会、董事会表决关联事项时回避。

## （6）与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公司建立了《费用报销制度》、《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发票管理办法》等规章制度，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同时，公司的财务管理、内部控制制度自

制订以来，一直得到有效执行，未发生因制度缺陷导致的重大经营失误，这表明公司现有的财务管理、内控制度是有效的，能够对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提供保证。公司将根据发展的实际需要，对财务管理、内部控制制度不断加以改进和完善，从而使内控制度得到进一步完善。

## 2、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建设情况进行讨论和评估后认为，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已建立了能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保护的公司治理机制，相应公司制度能保证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已在制度层面上规定纠纷解决机制、累积投票制、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以及与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前述制度能得以有效执行。公司将根据未来的发展需要，及时补充和完善公司治理机制，更有效地执行各项内部制度，更好地保护全体股东的利益。

## 二、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的违法违规情况

公司已依法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自股份公司成立至今，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开展经营，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股东唐良峰，最近两年不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到相应处罚的情况，并且做出声明如下：

- “1、本人最近两年内未有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
- 2、本人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
- 3、本人最近两年内未有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的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责任；
- 4、本人不存在个人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

5、本人没有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等情况。

本人保证以上承诺的真实、准确和有效性，如违反上述任何一项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由此给公司造成的直接或间接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与此相关的费用支出。”

### 三、公司的独立性

公司自成立以来，坚持按照法律法规规范运作，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和财务方面均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相互独立，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 （一）业务的独立性

股份公司承继了有限公司原有的全部业务体系，具有独立的采购、生产、销售业务体系和相应的工作机构，依法独立对外开展业务活动并独立承担责任，在生产经营及管理上没有依赖于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情形。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有影响公司独立性的同业竞争的情况。

公司具有面向市场的自主经营能力以及拥有独立的业务体系。

#### （二）资产的独立性

公司资产权属清晰、完整，拥有与生产经营相关的生产系统、配套设备、施工资质，不存在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依赖情况，具有独立的原材料采购和项目施工体系，不存在资金或其他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 （三）人员的独立性

公司已按法律、法规之规定与全体员工订立了劳动合同并依法办理了社保账户。

根据公司提供的员工名册、劳动合同、书面说明及员工社保缴款凭证等资料显示，公司已经与所有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

公司根据园林工程行业特点，根据项目需要向劳务公司采购劳务。公司采购劳务均与正规的劳务公司签订用工合同，公司支付劳务费，对方开具发票，公司用工合法合规。

公司的董事、监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以合法程序选举或聘任，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超越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作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

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均专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并无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单位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职务的情况。

公司在人员方面独立。

#### （四）财务的独立性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财务人员，公司实行独立核算，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公司具有独立银行账号，不存在与股东共用账号的情况；公司依法独立核算并独立纳税。

公司财务人员均为专职人员，在公司领取薪酬和办理社会保险。

#### （五）机构的独立性

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范运作。公司机构独立于股东，办公场所与股东及其控制的关联企业完全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

综上所述，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和机构方面独立，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结构和业务系统，已形成自身的核心竞争力，具有独立面向市场的经营能力。

### 四、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唐良峰控制的企业为四川天行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天行悦建设注册资本 2,500 万元，唐良峰持有 80% 的股权，唐良峰配偶王琪持有 20% 的

股权。除此之外，唐良峰及其配偶未投资其他任何企业。

天行悦建设主要从事房屋建筑施工，不具有园林绿化施工资质，从未开展园林绿化施工业务。天行悦建设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为避免今后出现同业竞争情形，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具承诺函承诺如下：

“本人未参与投资任何与绿泽园林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

在今后的任何时间，本人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自营、合资或联营)参与或进行与绿泽园林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存在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任何业务活动；保证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本公司关联方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绿泽园林的生产、经营相竞争的任何经营活动。

上述承诺长期有效，至本人不再为绿泽园林股东，或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内。如有违反，本人愿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 五、报告期内资金占用和对关联方的担保情况

### (一) 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原实际控制人毛刚以向借款、备用金的形式占用公司资金 589.20 万元。唐良峰成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后，毛刚偿还了占用公司的资金。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毛刚已经偿还全部借款、备用金，彻底解决了关联方资金占用。

在有限公司阶段并未制定关联交易制度，公司股东毛刚向公司借款也未支付利息，该事项未履行必要决策程序。2015 年 9 月 27 日，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对前述关联交易进行了确认。

### (二) 公司为关联方担保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关联方担保的情况。

### （三）为防止关联方资金占用采取的措施

为防止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保障公司权益，公司制定和通过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等内部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购买出售重大资产、重大对外担保等事项均制定了相应制度。这些制度措施，将对关联方的行为进行合理的限制，以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重大事项决策程序的合法合规性，确保了公司资产安全，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发展。

##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情况

###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共持有公司 1,000 万股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100%。

股东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股份是否冻结/质押
唐良峰	董事长、总经理	850.00	85.00	否
毛刚	董事、副总经理	150.00	15.00	否
王琪	董事、副总经理	0	-	
苟小秋	董事、财务总监	0	-	
宋佳燕	董事、董事会秘书	0	-	
肖泳梅	监事	0	-	
林静	监事	0	-	
冯轶娜	监事	0	-	
合计	—	1,000.00	100.00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除上述持有本公司股份外，不存在其他直接、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在本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	兼职职务	兼职单位与公司的关系
唐良峰	董事长、总经理	天行悦建设	执行董事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王琪	董事、副总经理	天行悦建设	监事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苟小秋	董事、财务总监	蓝天园林	监事	全资子公司
毛刚	董事、副总经理	蓝天园林	执行董事	全资子公司
宋佳燕	董事、董事会秘书	蓝天园林	经理	全资子公司
肖泳梅	监事	无	-	-
林静	监事	无	-	-
冯轶娜	监事	无	-	-

###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除投资本公司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对外投资如下表：

姓名	在公司的职务	被投资公司名称及比例	被投资公司与公司是否存在利益冲突情况
唐良峰	董事长、总经理	天行悦建设 80%股权	否
王琪	董事、副总经理	天行悦建设 20%股权	否
苟小秋	董事、财务总监	无	-
毛刚	董事、副总经理	无	-
宋佳燕	董事、董事会秘书	无	-
肖泳梅	监事	无	-
林静	监事	无	-
冯轶娜	监事	无	-

###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相关情况

#### 1、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

唐良峰与王琪为夫妻关系，毛刚与宋佳燕为夫妻关系，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 2、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

##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 3、其他对申请挂牌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对申请挂牌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姓名	性别	变动情况			产生方式
毛刚	男	2010年11月—2015年6月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5年7月—2015年9月 监事、副总经理	2015年9月至今 董事、副总经理	选举
唐良峰	男	2015年6月—2015年9月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5年9月至今 董事长、总经理	—	选举
李忠	男	2010年11月—2015年5月 监事	2015年6月 离职	—	罢免
吴秀云	女	2015年6月 监事	2015年7月 离职	—	罢免
宋佳燕	女	2010年11月—2015年9月 行政经理	2015年9月至今 董事、董事会秘书	—	选举
肖泳梅	女	2012年5月—2015年9月 财务经理	2015年9月至今 财务经理、监事会主席	—	选举
林静	女	2010年11月—2015年9月 出纳	2015年9月至今 监事	—	选举
冯轶娜	女	2015年至今 行政主管	2015年9月至今 行政主管、职工监事	—	选举

## 第四节 公司财务会计信息

本节的财务会计数据及有关分析说明反映了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及有关附注的重要内容。非经特别说明，引用的财务数据摘自或者来源于审计报告及会计师出具的相关文件。

### 一、审计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委托，对公司报告期会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天健审[2015]11-107号），报告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5年7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7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最近两年一期的财务报表

本公司将全资子公司蓝天园林纳入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 （一）资产负债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491,065.08	595.83	92,785.44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691,932.61	286,072.15	922,219.02
预付款项	657,237.61	94,946.50	50,080.00
应收利息	-	-	-
其他应收款	1,336,457.61	7,638,680.77	1,288,048.79
存货	1,957,100.52	3,801,185.87	2,404,964.06
其他流动资产	900,000.00	-	-
流动资产合计	8,033,793.43	11,821,481.12	4,758,097.31

项 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2,876,415.39	2,929,193.08	3,064,383.71
无形资产	-	-	-
商誉	81,626.82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3,233.86	120,812.11	40,818.82
其他非流动资产	851,281.00	217,661.00	-
非流动资产合计	4,032,557.07	3,267,666.19	3,105,202.53
资产总计	12,066,350.50	15,089,147.31	7,863,299.84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715,850.44	3,380,866.91	2,792,104.50
预收款项	49,900.00	-	-
应付职工薪酬	120,165.77	204,134.18	46,393.89
应交税费	371,651.53	436,644.99	194,789.53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451,846.88	473,757.57	2,688,275.45
流动负债合计	1,709,414.62	4,495,403.65	5,721,563.3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长期应付款	-	-	-
专项应付款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负债合计	1,709,414.62	4,495,403.65	5,721,563.37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10,000,000.00	10,000,000.00	2,000,000.00
资本公积	-	-	-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59,374.37	59,374.37	14,173.65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97,561.51	534,369.29	127,562.8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356,935.88	10,593,743.66	2,141,736.4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066,350.50	15,089,147.31	7,863,299.84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084,244.92	595.83	92,785.44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691,932.61	286,072.15	922,219.02
预付款项	657,237.61	94,946.50	50,080.00
应收利息	-	-	-
其他应收款	236,673.86	7,638,680.77	1,288,048.79
存货	1,955,200.52	3,801,185.87	2,404,964.06
其他流动资产	-	-	-
流动资产合计	5,625,289.52	11,821,481.12	4,758,097.31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3,000,000.00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2,876,415.39	2,929,193.08	3,064,383.71
无形资产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1,797.09	120,812.11	40,818.82
其他非流动资产	217,661.00	217,661.00	-
非流动资产合计	6,295,873.48	3,267,666.19	3,105,202.53
资产总计	11,921,163.00	15,089,147.31	7,863,299.84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703,650.44	3,380,866.91	2,792,104.50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预收款项	-	-	-
应付职工薪酬	120,165.77	204,134.18	46,393.89
应交税费	371,651.53	436,644.99	194,789.53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385,275.88	473,757.57	2,688,275.45
流动负债合计	1,580,743.62	4,495,403.65	5,721,563.3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长期应付款	-	-	-
专项应付款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负债合计	1,580,743.62	4,495,403.65	5,721,563.37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10,000,000.00	10,000,000.00	2,000,000.00
资本公积	-	-	-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59,374.37	59,374.37	14,173.6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81,045.01	534,369.29	127,562.8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340,419.38	10,593,743.66	2,141,736.4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921,163.00	15,089,147.31	7,863,299.84

## (二) 利润表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收入	995,333.00	6,209,418.18	6,379,748.35
减：营业成本	938,296.00	4,373,869.23	4,435,874.90
营业税金及附加	34,139.92	212,983.05	218,825.36
销售费用	-	-	-
管理费用	778,303.92	695,843.16	539,246.27
财务费用	3,828.70	2,194.68	2,084.21
资产减值损失	-446,947.38	319,973.19	85,645.2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投资收益	-	-	-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二、营业利润	-312,288.16	604,554.87	1,098,072.37
加：营业外收入	0.9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
减：营业外支出	-	0.20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三、利润总额	-312,287.26	604,554.67	1,098,072.37
减：所得税费用	-75,479.48	152,547.48	275,232.64
四、净利润	-236,807.78	452,007.19	822,839.73
五、其他综合收益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236,807.78	452,007.19	822,839.73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收入	995,333.00	6,209,418.18	6,379,748.35
减：营业成本	938,296.00	4,373,869.23	4,435,874.90
营业税金及附加	34,139.92	212,983.05	218,825.36
销售费用	-	-	-
管理费用	757,170.92	695,843.16	539,246.27
财务费用	2,978.70	2,194.68	2,084.21
资产减值损失	-402,942.38	319,973.19	85,645.2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投资收益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二、营业利润	-334,310.16	604,554.87	1,098,072.37
加：营业外收入	0.9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
减：营业外支出	-	0.20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三、利润总额	-334,309.26	604,554.67	1,098,072.37
减：所得税费用	-80,984.98	152,547.48	275,232.64
四、净利润	-253,324.28	452,007.19	822,839.73
五、其他综合收益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253,324.28	452,007.19	822,839.73

### （三）现金流量表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012,867.96	5,229,645.38	4,551,474.04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581,351.54	1,593,259.61	4,194,437.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594,219.50	6,822,904.99	8,745,911.9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033,152.40	2,280,634.46	2,548,081.0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16,745.19	479,681.39	554,846.8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276.24	63,516.58	132,364.1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37,908.47	11,966,727.43	4,078,481.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15,082.30	14,790,559.86	7,313,773.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79,137.20	-7,967,654.87	1,432,138.25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6,889.00	124,534.74	1,354,052.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26,889.00	124,534.74	1,354,052.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26,889.00	-124,534.74	-1,354,052.00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8,000,0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8,000,000.00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8,000,000.00	-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52,248.20	-92,189.61	78,086.25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8,816.88	92,785.44	14,699.1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91,065.08	595.83	92,785.44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82,867.96	5,229,645.38	4,551,474.04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580,308.54	1,593,259.61	4,194,437.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663,176.50	6,822,904.99	8,745,911.9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09,127.40	2,280,634.46	2,548,081.0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16,745.19	479,681.39	554,846.8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276.24	63,516.58	132,364.1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99,489.58	11,966,727.43	4,078,481.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52,638.41	14,790,559.86	7,313,773.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10,538.09	-7,967,654.87	1,432,138.2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6,889.00	124,534.74	1,354,052.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26,889.00	124,534.74	1,354,052.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26,889.00	-124,534.74	-1,354,052.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8,000,0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8,000,000.00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8,000,000.00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83,649.09	-92,189.61	78,086.25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95.83	92,785.44	14,699.1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84,244.92	595.83	92,785.44

#### (四)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合并）：

单位：元

2015年1-7月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合并）

项目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 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59,374.37		534,369.29	10,593,743.66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59,374.37		534,369.29	10,593,743.6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236,807.78	-236,807.7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36,807.78	-236,807.78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项目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4.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七)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				59,374.37		297,561.51	10,356,935.88

##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母公司）：

2015年1-7月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母公司）

单位：元

项目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专项储备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59,374.37		534,369.29		10,593,743.6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59,374.37		534,369.29		10,593,743.6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3,324.28		-253,324.2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53,324.28		-253,324.2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0				59,374.37		281,045.01		10,340,419.38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合并、母公司报表一致）：

2014 年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 综合收 益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 利润	专项 储备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 综合收 益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 利润	专项 储备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				14,173.65		127,562.82			2,141,736.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000,000.00				14,173.65		127,562.82			2,141,736.4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000,000.00				45,200.72		406,806.47			8,452,007.1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52,007.19			452,007.1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000,000.00									8,0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8,000,000.00									8,0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5,200.72		-45,200.72			
1. 提取盈余公积					45,200.72		-45,200.7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 综合收 益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 利润	专项 储备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 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 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0				59,374.37		534,369.29			10,593,743.66

2013 年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专项储备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						-681,103.26			1,318,896.7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000,000.00						-681,103.26			1,318,896.7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173.65		808,666.08			822,839.73
(一)综合收益总额							822,839.73			822,839.7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三)利润分配					14,173.65		-14,173.65			
1.提取盈余公积					14,173.65		-14,173.65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专项储备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00,000.00				14,173.65		127,562.82			2,141,736.47

###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一)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 (二) 持续经营能力评价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二)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的会计期间为 201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止。

#### (三) 营业周期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 (四)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 (七)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 1、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 2、当公司为共同经营的合营方时，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资产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 (八)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九) 金融工具

###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 2、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 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2)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

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做出的财务预测等。

#### 5、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 (1)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 (2)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

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3) 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期末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确认其减值损失，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客观证据

1) 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

- ① 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
- ③ 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④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⑤ 因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债务工具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⑥ 其他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况。

2) 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若该权

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该权益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 的，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6 个月（含 6 个月）但未超过 12 个月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 (十) 应收款项

###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金额 50 万元以上（含）或应收款项账面余额 10% 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1) 确定组合的依据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信用组合	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单位的应收款项；按合同约定未满足付款条件的已结算工程款项；按合同约定向业主缴纳的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民工保证金和项目完工前业主暂扣的工程质保金、审计保留金。
账龄分析法组合	业主已结算应支付的工程款项、项目完工后业主暂扣的各类保证金和其他往来款项

#### (2) 具体组合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信用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 (3) 账龄分析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下同)	5	5
1-2年	10	10
2-3年	30	30
3-4年	50	50
4-5年	80	80
5年以上	100	100

###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出现无法收回或预期只能收回部分的情况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对应收票据、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 (十一) 存货

###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

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 4、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 (十二)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不包含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1. 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通常和惯用条款即可立即出售；2. 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3. 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4. 该项转让很可能在一年内完成。

### (十三) 长期股权投资

#### 1、共同控制、重要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 2、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

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 4、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的处理方法

####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确认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

## (2) 合并财务报表

1)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 (十四) 固定资产

###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 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	5	3.17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10 年	5	9.50-23.75

## (十五)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实际成本计量。

2、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 (十六) 借款费用

###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 3、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 (十七) 部分长期资产减值

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等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 (十八)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但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 (十九) 职工薪酬

1、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 2、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3、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 4、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 5、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二十) 预计负债

1、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 (二十一) 股份支付

### 1、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 2、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

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 (二十二)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根据金融工具相关准则和《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4〕13号),对发行的优先股/永续债(例如长期限含权中期票据)/认股权/可转换公司债券等金融工具,公司依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

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等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作为公司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

## (二十三) 收入

### 1、收入确认原则

#### (1)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 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

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 (4) 建造合同

1) 建造合同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建造合同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若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2) 固定造价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表明其结果能够可靠估计：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成本加成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表明其结果能够可靠估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3) 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方法为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

4) 资产负债表日，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执行中的建造合同，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待执行的亏损合同，按其差额确认预计负债。

#### 2、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主要提供园林绿化服务，报告期按照上述建造合同核算方式确认报告期收入。

### (二十四) 政府补助

####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

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二十五)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 (二十六) 租赁

###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两者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赁资产价值。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 五、税项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 六、最近三年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	2013 年
一、盈利能力			
营业收入（元）	995,333.00	6,209,418.18	6,379,748.35

净利润(元)	-236,807.78	452,007.19	822,839.7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236,808.68	452,007.39	822,839.73
毛利率(%)	5.73	29.56	30.47
净利率(%)	-23.79	7.28	12.90
净资产收益率(%)	-2.26	5.40	47.5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资产收益率(%)	-2.26	5.40	47.55
<b>二、偿债能力</b>			
流动比率	4.70	2.63	0.83
资产负债率(%)	14.17	29.79	72.76
<b>三、营运能力</b>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04	10.28	6.61
存货周转率(次)	0.33	1.41	1.84
<b>四、现金流量</b>			
经营活动现金净额(元)	5,379,137.20	-7,967,654.87	1,432,138.25
投资活动现金净额(元)	-3,026,889.00	-124,534.74	-1,354,052.00
筹资活动现金净额(元)	-	8,000,000.00	-

上述财务指标计算方法如下：

(1) 毛利率=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2) 净利率=净利润÷营业收入;

(3) 净资产收益率(ROE)=P/ (E0 + NP ÷2 + Ei ×Mi ÷M0 - Ej ×Mj ÷M0)。

其中：P 为报告期利润；NP 为报告期净利润；E0 为期初净资产；E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净资产；E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净资产；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i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j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资产收益率净=[净利润-非经常性损益\*(1-所得税率)]/加权平均净资产；

(5)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6) 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7)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8)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2013 年公式中存货余额为期末数。

## 七、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 (一) 盈利能力分析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7 月，公司营业收入毛利率分别为 30.47%、29.56%、5.73%。2013 年度、2014 年度公司营业毛利率比较稳定，在 30% 左右。2015 年 1-7 月，公司营业收入毛利率为 5.73%，主要是因为 2015 年 1-7 月确认收入的项目较小，该项目非常简单，实施的难度很低，毛利率较低。2015 年 8 月，公司新中标合同金额合计达到 1,743 万元，单个项目金额较大，项目复杂程度较高，公司 2015 年全年的毛利率水平将回升至以前年度水平。

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毛利率相比，公司 2013 年、2014 年毛利率水平与行业平均水平基本相当。

序号	股票代码	公司名称	2015 年 1-6 月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1	833026	中邦园林	18.60%	23.37%	25.17%
2	832329	吉成园林	45.98%	32.63%	39.16%
3	832164	尚柳园林	28.02%	30.30%	26.28%
4	833068	山河园林	36.40%	34.86%	31.87%
-	-	平均值	32.25%	30.29%	30.62%
-	-	绿泽园林	5.73%	29.56%	30.47%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7 月，公司净利率分别为 12.90%、7.28%、-23.79%，公司报告期净利率呈下降趋势，主要是因为公司管理费用增加，营业收入下降所致。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7 月，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47.55%、5.40%、-2.26%，公司报告期净资产收益率呈下降趋势，主要是 2014 年增资导致净资产增加以及净利润下降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 2013 年度的净利率和净资产收益率均比同行业可比公司高，但 2014 年和 2015 年 1-7 月数值低于可比公司。

		2015年1-6月 /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净利率	可比平均	11.57%	8.17%	5.82%
	绿泽园林	-23.79%	7.28%	12.90%
净资产收益率	可比平均	8.21%	18.33%	14.98%
	绿泽园林	-2.26%	5.40%	47.55%

注：可比平均为中邦园林、吉成园林、尚柳园林和山河园林四家可比公司相应报告期的算术平均值，下同。

## （二）偿债能力分析

2013年末、2014年末、2015年7月31日，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72.76%、29.79%、14.17%。报告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较低。2013年末、2014年末、2015年1-7月，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0.83、2.63、4.7，呈上升趋势。公司偿债能力较强。

报告期内，公司偿债能力指标总体变动趋势与可比公司一致，偿债能力均有所提高。2013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与可比公司相当，2014年末和2015年7月末均大大低于可比公司平均值。2013年末和2014年末，公司流动比率均低于可比公司。

		2015年6月30日/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	可比平均	42.18%	44.58%	72.64%
	绿泽园林	14.17%	29.79%	72.76%
流动比率	可比平均	3.78	2.70	1.45
	绿泽园林	4.7	2.63	0.83

## （三）营运能力分析

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7月，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6.61、10.28、2.04。公司应收账款金额较小，公司应收账款回款良好。

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7月，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1.84、1.41、0.33。公司报告期各期末的存货主要系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2015

年 1-7 月当期确认的项目收入下降幅度较大，导致 2015 年 1-7 月存货周转率下降。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与行业整体变动趋势一致，2014 年应收账款周转率均最高，应收账款回款良好。2013 年、2014 年，公司存货周转率均高于可比公司平均，存货周转状况好于可比公司。

		2015 年 1-6 月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	可比平均	5.72	45.53	19.18
	绿泽园林	2.04	10.28	6.61
存货周转率	可比平均	0.60	1.00	0.71
	绿泽园林	0.33	1.41	1.84

#### （四）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在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7 月分别为 143.21 万元、-796.77 万元、537.91 万元。2014 年，由于公司股东借款引起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导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在 2014 年为负。

### 八、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分析

#### （一）营业收入构成及变动分析

##### 1、营业收入构成

最近两年及一期，公司营业收入构成如下：

项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995,333.00	100.00%	6,209,418.18	100.00%	6,379,748.35	100.00%
其他业务收入	-	-	-	-	-	-
营业收入合计	995,333.00	100.00%	6,209,418.18	100.00%	6,379,748.35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收入全部来源于主营业务收入，公司主营业务突出。2015 年 1-7 月，公司只有四川宝兴三兴汉白玉有限公司园林绿化项目合同收入 99.53

万元确认收入。2015年6-9月，公司签订合同金额合计达到1,743万元，目前工程项目部已经进场开工建设，截至2015年10月已经确认收入585万元。

## 2、公司营业收入按照地区构成情况

最近两年及一期，公司营业收入构成如下：

区域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成都	995,333.00	100.00%	6,209,418.18	100.00%	6,379,748.35	100.00%
其他地区	-	-	-	-	-	-
营业收入合计	995,333.00	100.00%	6,209,418.18	100.00%	6,379,748.35	100.00%

## 3、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主要提供园林绿化施工，报告期按照建造合同核算方式确认报告期收入：

(1) 建造合同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建造合同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若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2) 固定造价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表明其结果能够可靠估计：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成本加成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表明其结果能够可靠估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3) 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方法为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

(4) 资产负债表日，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执行中的建造合同，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待执行的亏损合同，按其差额确认预计负债。

#### 4、主营业务中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的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
2015 年 1-7 月		
四川宝兴三兴汉白玉有限公司	995,333.00	100.00
合计	995,333.00	100.00
2014 年		
自贡市德居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0.00	80.52
南充世纪城（中南）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209,418.18	19.48
合计	6,209,418.18	100.00
2013 年		
四川顺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5,139,888.00	80.57
自贡市德居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50,000.00	8.62
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17,122.80	3.40
成都市新津县工业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174,071.80	2.73
成都蒂森克虏伯富弹簧有限公司	171,000.00	2.68
合计	6,252,082.60	98.00

由上表可以看出公司的客户数量呈下降的趋势。2015 年下半年以来，公司新的实际控制人入主公司后，加大整合业务资源力度，预计未来公司的收入和客户数量均将出现一定程度的增加。

#### 5、主营业务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情况如下：

项目	2015 年 1-7 月		
	营业收入 (万元)	营业成本 (万元)	毛利率 (%)
主营业务	99.53	93.83	5.73
合计	99.53	93.83	5.73
2014 年度			
项目	营业收入 (万元)	营业成本 (万元)	毛利率 (%)
主营业务	620.94	437.39	29.56
合计	620.94	437.39	29.56
2013 年度			
项目	营业收入 (万元)	营业成本 (万元)	毛利率 (%)
主营业务	637.97	443.59	30.47
合计	637.97	443.59	30.47

2015 年 1-7 月，公司营业收入毛利率为 5.73%，主要是因为 2015 年 1-7 月确认的收入的项目较小，该笔项目非常简单，实施的难度很低，毛利率较低。2015

年 8 月，公司新中标合同金额合计达到 1,743 万元，单个项目金额较大，项目复杂程度较高，公司 2015 年全年的毛利率水平将回升至以前年度水平。

2013 年、2014 年，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毛利率对比如下：

序号	股票代码	公司名称	2013 年	2014 年
1	833026	中邦园林	25.17%	23.37%
2	832329	吉成园林	39.16%	34.14%
3	832164	尚柳园林	26.28%	30.30%
4	833068	山河园林	31.87%	34.86%
-	-	平均值	30.62%	30.67%
-	-	绿泽园林	30.47%	29.56%

通过与上述同行业挂牌公司比较，公司 2013 年、2014 年毛利率水平与行业平均水平基本相当。

## （二）营业成本构成及变动分析

最近两年一期营业成本情况如下：

项 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主营业务成本	93.83	100.00	437.39	100.00	443.59	100.00
其他业务成本	-	-	-	-	-	-
合计	93.83	100.00	437.39	100.00	443.5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结构如下表所示：

项 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直接材料	88.80	94.64	293.12	67.02	278.74	62.84
机械费用	-	-	26.93	6.15	23.00	5.18
直接人工	5.00	5.33	71.07	16.25	124.86	28.15
间接费用	0.03	0.03	46.26	10.58	16.99	3.83
合计	93.83	100.00	437.39	100.00	443.59	100.00

公司生产所需的原材料主要包括石材、钢材、水泥、苗木、砂石等。直接材料成本为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主要构成部分，报告期内占比均超过 60%。机械主

要是施工机械成本,间接费用主要是项目水电费、项目管理人人员工资及办公费等。

### (三) 报告期内的期间费用情况

#### 1、期间费用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情况如下: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销售费用	-	-	-	-	-	-
管理费用	778,303.92	99.51	695,843.16	99.69	539,246.27	99.61
财务费用	3,828.70	0.49	2,194.68	0.31	2,084.21	0.39
营业收入	995,333.00		6,209,418.18		6,379,748.35	
期间费用率	78.58%		11.24%		8.49%	

公司的期间费用中,管理费用占比营业收入比重最高,期间费用主要为管理费用。公司的期间费用率逐年递增,2015年1-7月已升至78.58%,主要是因为公司2015年1-7月项目较少,收入仅有99.53万元,相较于2014年全年620万元收入下降幅度较大,且公司员工工资福利、办公费、固定资产折旧、业务招待费等一系列固定管理费用和与改制有关的费用增加,从而导致期间费用率上升。

#### 2、管理费用

公司管理费用明细如下: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工资、福利	314,386.45	40.39	345,675.52	49.68	320,066.10	59.35
办公费	14,613.50	1.88	15,928.39	2.29	36,980.33	6.86
业务招待费	16,046.00	2.06	14,088.00	2.02	7,213.00	1.34
社保	36,939.96	4.75	50,209.67	7.22	64,330.15	11.93
汽车使用费	36,839.65	4.73	51,349.02	7.38	21,484.39	3.98
差旅费	11,120.00	1.43	381.00	0.05	2,217.00	0.41
折旧	79,666.69	10.24	135,190.63	19.43	46,291.87	8.58
咨询服务费	230,564.00	29.62	6,000.00	0.86	-	-
其他	38,127.67	4.90	77,020.93	11.07	40,663.43	7.55
合计	778,303.92	100.00	695,843.16	100.00	539,246.27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管理费用逐年上升，2014年较2013年增加主要是固定资产增加、折旧增加所致。2015年1-7月咨询服务费上升的主要原因是公司拟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所支付的中介费用所致。

公司管理费用中占比最大的部分为工资、福利，2013年、2014年、2015年1-7月占比分别为59.35%、49.68%以及40.39%，占比逐年下降。2015年1-7月，管理费用中职工薪酬较高是项目管理人员因工程完工后，工资计入管理费用及管理人员增加所致。

### 3、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利息	-144.69	-394.94	-345.79
手续费	3,973.39	2,589.62	2,430.00
合计	3,828.70	2,194.68	2,084.21

报告期内公司的财务费用金额较小，2013年度、2014年度及2015年1-7月，财务费用中核算的主要是存款利息收入和手续费支出，无银行借款及其他借款。

### （四）非经常性损益情况及税项

#### 1、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0.90	-0.2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0.90	-0.20	

2014年非经常性损益中营业外支出0.2元系因个税缴纳时系统提交不及时所致的滞纳金；2015年1-7月营业外收入0.9元系对外付款的尾数差异(对方未收)。

## 2、主要税种及税率

### 流转税及附加税费

税种	计税依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3%	3%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7%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3%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2%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25%	25%
-------	--------	-----	-----	-----

## （五）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现金	32.24	75.33	65,353.20
银行存款	2,491,032.84	520.50	27,432.24
合计	2,491,065.08	595.83	92,785.44

公司货币资金主要为银行存款。2015年7月末银行存款较大幅度增加主要系收回关联方占用的资金。

### 2、应收账款

#### （1）应收账款的账面值、账龄和坏账准备：

2013年末、2014年末及2015年7月末，公司应收账款分别为92.22万元、28.61万元、69.19万元，公司应收账款较少。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如下：

单位：元

账 龄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694,640.92	34,732.05	5.00	279,358.58	13,967.93	5.00	362,522.61	18,126.13	5.00
1-2年	19,168.05	1,916.81	10.00	-	-	-	642,025.04	64,202.50	10.00
2-3年	-	-	-	29,545.00	8,863.50	30.0	-	-	-
3-4年	29,545.00	14,772.50	50.00	-	-	-	-	-	-
小 计	743,353.97	51,421.36	6.92	308,903.58	22,831.43	7.39	1,004,547.65	82,328.63	8.20

#### （2）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截至2015年7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金额前5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1	自贡市德居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47,866.92	33.34	12,393.35
2	四川宝兴三兴汉白玉有限公司	205,953.00	27.71	10,297.65
3	南充世纪城(中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23,240.00	16.58	6,162.00
4	四川顺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08,879.00	14.65	5,443.95
5	邛崃市高埂镇中心村	29,545.00	3.97	14,772.50
	小 计	715,483.92	96.25	49,069.45

截至 2014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金额前 5 名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1	自贡市德居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88,348.53	60.97	9,417.43
2	南充世纪城(中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3,140.00	20.44	3,157.00
3	邛崃市高埂镇中心村	29,545.00	9.56	886.35
4	彭州市统一建设办公室(彭州市兴彭建设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19,168.05	6.21	958.40
5	成都市新津县工业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8,702.00	2.82	435.10
	小 计	308,903.58	100.00	14,854.28

截至 2013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金额前 5 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1	自贡市德居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12,480.04	60.97	61,248.00
2	成都西源欣城投资有限公司	193,865.20	19.30	9,693.26
3	彭州市统一建设办公室(彭州市兴彭建设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90,500.16	9.01	4,525.01
4	成都市新津县工业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61,043.20	6.08	3,052.16
5	邛崃市高埂镇中心村	29,545.00	2.94	2,954.50
	小 计	987,433.60	98.30	81,472.93

公司应收账款无应收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 3、预付款项

####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2013 年末、2014 年末及 2015 年 7 月末，公司预付账款情况如下：

账龄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 年以内	512,371.11	84.38	44,866.50	47.25	50,080.00	100.00
1—2 年	44,866.50	7.39	50,080.00	52.75	-	-
2—3 年	50,000.00	8.23	-	-	-	-
合计	607,237.61	100.00	94,946.50	100.00	50,080.00	100.00

其中，在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性质	账面余额（元）	账龄	占预付账款余额的比例%
金牛区精鑫艺不锈钢经营部（青羊区国明不锈钢工程部）	材料款	50,000.00	1 年内	99.84
杨宏伟（眉山市东坡区固久建材经营部）	材料款	80.00	1 年内	0.16
合计		50,080.00		100.00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付款项前 5 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性质	账面余额(元)	账龄	占预付账款余额的比例%
金牛区精鑫艺不锈钢经营部（青羊区国明不锈钢工程部）	材料款	70,000.00	1 年以内、1-2 年	73.73
南充天海实业有限公司 彭红梅	材料款	20,000.00	1 年内	21.06
自贡市三泉建材有限公司	材料款	4,866.50	1 年内	5.13
杨宏伟（眉山市东坡区固久建材经营部）	材料款	80.00	1-2 年	0.08
合计		94,946.50		100.00

截止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预付款项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预付账款余额的比例%
崇州市崇阳桓源苗圃	苗木款	457,210.11	1年内	69.57
金牛区精鑫艺不锈钢经营部(青羊区国明不锈钢工程部)	材料款	70,000.00	1-2年、2-3年	10.65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顾问费	50,000.00	1年内	7.61
自贡市三泉建材有限公司	材料款	44,866.50	1年内、1-2年	6.83
南充天海实业有限公司 彭红梅	材料款	35,000.00	1年内、1-2年	5.32
合计		657,076.61		99.98

2015年7月末，公司主要预付款余额为预付崇州市崇阳桓源苗圃苗木采购款45.72万元。

#### 4、其他应收款

(1) 报告期其他应收款类别明细如下：

截至2015年7月31日，公司其他应收款类别明细如下：

种类	2015年7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66,383.57	100.00	29,925.96	2.19	1,336,457.61
1) 账龄分析法组合	276,383.57	20.23	29,925.96	10.83	246,457.61
2) 信用组合	1,090,000.00	79.77	-	-	1,090,000.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合计	1,366,383.57	100.00	29,925.96	2.19	1,366,383.57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收款类别明细如下：

种类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099,097.79	100.00	460,417.02	5.68	7,638,680.77
1)账龄分析法组合	8,047,097.79	99.36	460,417.02	5.72	7,586,680.77
2) 信用组合	52,000.00	0.64			52,000.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合 计	8,099,097.79	100.00	460,417.02	5.68	7,638,680.77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类别明细如下：

种 类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68,995.42	100.00	80,946.63	5.91	1,288,048.79
1)账龄分析法组合	1,328,995.42	97.08	80,946.63	6.09	1,248,048.79
2) 信用组合	40,000.00	2.92			40,000.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合 计	1,368,995.42	100.00	80,946.63	5.91	1,288,048.79

信用组合为投标保证金以及履约保证金，按照公司会计政策不计提坏账。

## (2)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账龄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1 年以内	198,247.88	5.00	9,912.39	7,450,255.09	5.00	372,512.75	1,139,058.17
1-2 年	17,135.69	10.00	1,713.57	480,742.70	10.00	48,074.27	164,937.25
2-3 年	61,000.00	30.00	18,300.00	91,100.00	30.00	27,330.00	25,000.00
3-4 年	-	-	-	25,000.00	50.00	12,500.00	-
合计	276,383.57	10.83	29,925.96	8,047,097.79	5.72	460,417.02	1,328,995.42
							6.09 80,946.64

## (3)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 公司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贵阳品筑置业有限公司	保证金	1,080,000.00	1 年以内	79.04	-
马强	备用金	88,537.69	1 年以内、1-2 年	6.48	5,101.02
邓小伟	备用金	61,000.00	2-3 年	4.46	18,300.00
宋佳燕	备用金	40,542.58	1 年以内	2.97	2,027.13
叶勇	备用金	33,825.00	1 年以内	2.48	1,691.25
小 计		1,303,905.27		95.43	27,119.40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毛刚	暂借款、备用金	5,891,970.56	1 年以内	72.75	294,598.53
赖贞平	备用金	450,480.40	1 年以内	5.56	22,524.02
熊和勇-铺装劳务	个人款项	385,000.00	1 年以内 205,000.00, 1-2 年 180,000.00	4.75	28,250.00
范杨	备用金	177,040.00	1 年以内 75,360.00, 1-2 年 101,680.00	2.19	13,936.00
马强	备用金	169,292.73	1 年以内	2.09	8,464.64
合计		7,073,783.69		87.34	367,773.19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 元

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赖贞平	备用金	466,100.00	1 年以内	34.05	23,305.00

熊和勇-铺装 劳务	个人款项	180,000.00	1 年以内	13.15	9,000.00
范杨	备用金	141,900.00	1 年以内	10.37	7,095.00
熊和勇	个人款项	111,100.00	2-3 年 91,100.00, 3-4 年 20,000.00	8.12	15,110.00
叶勇	备用金	92,419.00	1 年以内 84,480.00, 1-2 年 7,939.00	6.75	5,017.90
合计		991,519.00		72.43	59,527.90

## 5、存货

### (1) 明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情况如下：

单位：元

种类	2015 年 7 月末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已完工未结算	1,957,100.52	1,957,100.52	3,801,185.87	3,801,185.87	2,404,964.06	2,404,964.06

其中，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存货明细如下：

项目名称	金额 (元)
顺通集团总部基地“景观绿化”工程	1,410,582.00
顺通集团总部基地总平面市政及景观项目	461,780.00
富奥汽车绿化工程项目	217,122.80
自贡南湖（幼儿园）景观工程	212,419.26
彭州中石化原油储备库绿化工程	103,060.00
合计	2,404,964.06

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存货明细如下：

项目名称	金额 (元)
自贡南湖国际社区三期（3-6）栋景观工程	2,232,097.35
南充世纪城展示区景观工程项目	713,721.26
顺通集团总部基地“景观绿化”工程	610,582.00
彭州中石化原油储备库绿化工程	103,060.00
顺通集团总部基地总平面市政及景观项目	79,306.00
自贡南湖（幼儿园）景观工程	62,419.26

合计	3,801,185.87
----	--------------

公司 2015 年 7 月 31 日，存货明细如下：

项目名称	金额 (元)
自贡南湖国际社区三期（3-6）栋景观工程	1,600,000.00
南充世纪城展示区景观工程项目	189,721.26
彭州中石化原油储备库绿化工程	103,060.00
自贡南湖（幼儿园）景观工程	62,419.26
贵阳优品新城二期园林景观工程	1,900
合计	1,957,100.52

公司存货余额是建造合同形成的资产净额，即公司累计已发生的建造合同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大于已办理结算价款的差额。报告期内，公司在各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未发现由于遭受损毁、陈旧过时或市价低于成本等原因而需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情况。

## 6、固定资产

### （1）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3,170,985.43	3,144,096.43	3,144,096.43
房屋及建筑物	2,872,552.00	2,872,552.00	2,872,552.00
专用设备	30,822.00	3,933.00	3,933.00
运输工具	267,611.43	267,611.43	267,611.43
二、累计折旧合计	294,570.04	214,903.35	79,712.72
房屋及建筑物	151,606.92	98,544.50	7,580.35
专用设备	3,106.58	1,930.45	1,183.18
运输工具	139,856.54	114,428.40	70,949.19
三、减值准备合计	-	-	-
四、账面价值合计	2,876,415.39	2,929,193.08	3,064,383.71
房屋及建筑物	2,720,945.08	2,774,007.50	2,864,971.65
专用设备	27,715.42	2,002.55	2,749.82
运输工具	127,754.89	153,183.03	196,662.23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是房屋及建筑物、专用设备以及运输工具。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无用于抵押或担保、闲置或准备处置的固定资产，未发现减值迹象。

## 7、递延所得税资产

###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可抵扣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81,347.34	20,336.84	483,248.45	120,812.11	163,275.26	40,818.82
可抵扣亏损	811,588.12	202,897.02	-	-	-	-
合计	892,935.46	223,233.86	483,248.45	120,812.11	163,275.26	40,818.82

## 8、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公司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本着谨慎性原则制定了资产减值准备的会计计提政策；报告期内本公司已足额计提了相应的减值准备，主要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与资产质量实际状况相符，未发现潜在资产损失及未予计提减值准备而导致的财务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除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按照账龄计提坏账准备外，其他资产未发现减值迹象，未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公司报告期内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按照账龄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况见本节“应收账款”、“其他应收账款”的有关内容。

## 9、其他非流动资产

2014年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为21.77万元，为公司预付的购房款。公司2014年1月购买房产（四川省成都市崇州市崇阳镇金盆地大道“泰江兰庭”8幢1单元6层2号（面积：52.25 m<sup>2</sup>））在2014年已支付购房款，但出卖人尚未交房，该购房款项21.77万元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

2015年7月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为63.36万元，为公司预付的购房款。

公司 2015 年 7 月子公司蓝天园林购买房产（观山湖区观山路与长岭路交叉口东原财富广场项目二期 7 号楼 1 单元 6 层 17 号（面积：60.39 m<sup>2</sup>）、观山湖区观山路与长岭路交叉口东原财富广场项目二期 7 号楼 1 单元 6 层 16 号（面积：82.84 m<sup>2</sup>））已支付购房款且完成交房手续，但尚未办理初始登记，该购房款项 63.36 万元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加上 2014 年购房款项 21.77 万元合计为 85.13 万元非流动资产。

## （六）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负债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 1、应付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明细情况如下：

账龄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	比例（%）
材料款	715,850.44	100.00	1,881,041.73	55.64	1,536,147.32	55.02
劳务费			1,499,825.18	44.36	1,240,712.18	44.44
机械款					15,245.00	0.55
合计	715,850.44	100.00	3,380,866.91	100.00	2,792,104.50	100.00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占应付款总额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1	郫县军盛苗圃	200,667.47	28.52	1 年以内	材料款
2	郫县鸿云石材经营部	125,000.00	17.76	1-2 年	材料款
3	成都天汇亿盛商贸有限公司	52,360.00	7.44	3 年以上	材料款
4	彭州市卉普园艺场-夏恩贵	35,528.00	5.05	1-2 年	材料款
5	威远县共华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邓崇荣)	35,098.00	4.99	1-2 年	材料款
	合计	448,653.47	63.76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占应付款总额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1	成都市双达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1,319,953.55	39.04	1 年以内 401,263, 1-2 年 918,690.55	劳务费

2	崇州市崇阳桓源苗圃	804,078.69	23.78	1 年以内	材料款
3	四川省安泰建筑劳务有限责任公司	179,871.63	5.32	1-2 年	劳务费
4	郫县鸿云石材经营部	125,000.00	3.70	1 年以内	材料款
5	郫县广都鸿邦石材厂	115,244.80	3.41	1-2 年	材料款
	合计	2,544,148.67	75.25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占应付款总额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1	成都市双达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1,060,840.55	37.99	1 年以内	劳务费
2	郫县广都鸿邦石材厂	250,244.80	8.96	1 年以内	材料款
3	四川省安泰建筑劳务有限责任公司	179,871.63	6.44	1 年以内	劳务费
4	四川良益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	160,430.00	5.75	1 年以内	材料款
5	温江万春盛鸿园艺场	140,741.97	5.04	1 年以内	材料款
	合计	1,792,128.95	64.18		

## 2、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薪酬	115337.13	204,134.18	43,094.94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828.64		3,298.95
合计	120,165.77	204,134.18	46,393.89

截止到 2015 年 7 月 31 日应付职工薪酬中无属于拖欠性质金额。

## 3、应交税费

报告期内，公司正常申报缴纳各项税费。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营业税	57,893.03	112,694.65	99700.35
企业所得税	304,978.58	306,995.04	79,579.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4,008.24	10,118.36	8,738.20
教育费附加	1,717.81	3,380.86	2,991.02
地方教育附加	1,145.19	2,253.91	1,994.01
价格调节基金	1,908.68	1,202.17	1,786.32
合计	371,651.53	436,644.99	194,789.53

#### 4、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往来款	140,000.00	160,000.00	2,673,158.08
个人代付款	309,473.56	313,757.57	13,508.59
社保个人部分	2,373.32	-	1,608.78
合计	451,846.88	473,757.57	2,688,275.45

### (七) 报告期内各期末股东权益情况

#### 1、实收资本

单位：元

股东名称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毛刚	1,500,000.00	9,000,000.00	1,800,000.00
李忠	-	1,000,000.00	200,000.00
唐良峰	8,500,000.00	-	-
合 计	10,000,000.00	10,000,000.00	2,000,000.00

公司实收资本(或股本)变更情况详见请参见本公开转让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及股东基本情况”之“（四）股本形成及其变化”。

#### 2、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534,369.29	127,562.82	-681,103.2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			

增+, 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534,369.29	127,562.82	-681,103.26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36,807.78	452,007.19	822,839.73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5,200.72	14,173.65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97,561.51	534,369.29	127,562.82

##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 (一)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1、报告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1) 基本情况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1) 2015 年 1-7 月				
贵州蓝天碧源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 6 月 5 日	300 万元	100.00	现金收购

(续上表)

被购买方名称	购买日	购买目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当期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当期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1) 2015 年 1-7 月				
贵州蓝天碧源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 7 月 6 日	完成股权转让款支付		16,516.50

## 十、关联方和关联交易

### (一) 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关联方情况如下：

## 1、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股东姓名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与公司关系
唐良峰	8,500,000	85.00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毛刚	1,500,000	15.00	第二大股东

## 2、关联法人

序号	企业名称	关联关系
1	崇州市崇阳桓源苗圃	公司第二大股东、董事、副总经理毛刚曾持有其 30% 份额
2	天行悦建设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3	蓝天园林	公司全资子公司

##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姓名	关联关系
1	唐良峰	董事、董事长、总经理
2	毛刚	董事、副总经理
3	王琪	董事、副总经理
4	宋佳燕	董事、董事会秘书
5	苟小秋	董事、财务总监
6	肖泳梅	监事
7	林静	监事
8	冯轶娜	监事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也为公司的关联自然人。

## (二) 关联交易

### 1、经常性关联交易

#### (1) 采购商品

因工程需要，报告期内从关联方采购了苗木，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崇州市崇阳桓源苗圃	采购苗木	-	103.29	75.99

崇州市崇阳桓源苗圃为个体工商户，经营者杨德成，根据公司董事毛刚与杨德成的协议，毛刚占 30% 的份额，崇州市崇阳桓源苗圃报告期内与公司的交易构

成关联交易。2015年9月，毛刚将其持有崇州市崇阳桓源苗圃30%的份额转让给胡德文。

### (2) 关联交易公允性

崇州市崇阳桓源苗圃与绿泽园林之间的关联交易，遵照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进行。公司采购商品的关联交易按照公允的市场价格进行结算，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关联交易显失公允或存在其他利益安排；公司不存在对关联方的重大依赖，该关联交易对公司业务完整性及持续经营能力影响较小。

## 2、偶发性关联交易

无。

## 3、关联方资金往来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方资金往来如下：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预付账款	崇州市崇阳桓源苗圃	457,210.11	-	-
其他应收款	毛刚	-	5,891,970.56	-
其他应收款	宋佳燕	40,542.58		
应付账款	崇州市崇阳桓源苗圃	-	804,078.69	126,143.29

截至2015年7月31日，无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公司2014年末应收公司董事毛刚的款项为暂借公司资金和部分备用金，2015年6月已经全部归还。2015年7月31日，应收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宋佳燕款项为备用金。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方资金往来的原因为公司相关制度不完善，大股东暂借公司资金用于个人资金周转。关联方资金往来为暂借公司资金，无商业合同及交易。

2014年，公司财务制度不规范，公司当时的控股股东、总经理毛刚先生累计借公司资金5,891,970.56元，于2015年6月全部归还。毛刚先生因所借用的

资金中，部分资金为公司开展业务所需，部分用于个人资金周转，二者无法完全严格区分，因此未付资金占用费。上述资金往来的行为未违反《贷款通则》有关规定。

### （三）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和权限

#### 1、《公司章程》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规定

《公司章程》对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和回避制度作出的规定如下：

“第七十七条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

如果关联交易事项拟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则公司董事会应当在股东大会会议通知中明确告知全体股东；如果关联交易金额较大，则该等通知中应当简要说明进行该等关联交易的事由；在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表决时，公司董事会应当将关联交易的详细情况，向股东大会逐一说明并回答公司股东提出的问题；公司可以依据具体情况就关联交易金额、价款等事项逐项进行表决。”

#### 2、《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对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和回避制度作出的规定如下：

“第四十五条股东与股东大会拟审议事项有关联关系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股份总数。”

#### 3、《董事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董事大会议事规则》对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和回避制度作出的规定如下：

“第十一条董事个人或者其所任职的其他企业直接或者间接与公司已有的或者计划中的合同、交易、安排有关联关系时（聘任合同除外），不论有关事项在一般情况下是否需要董事会批准同意，均应当尽快向董事会披露其关联关系的性质和程度。有关联关系的董事，在董事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时应当自动回避并放弃表决权，即：不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表决权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不对投票表决结果施加影响；如有关联关系的董事为

会议主持人的，不得利用主持人的有利条件，对表决结果施加影响。”

#### 4、《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于关联交易决策权限的规定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决策权限作出的具体规定如下：

“第十四条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单笔关联交易金额低于人民币 10 万元，或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0.5%的关联交易协议，以及公司与关联方就同一标的或者公司与同一关联方在连续 12 个月内达成的关联交易累计金额低于人民币 10 万元，或低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0.5%的关联交易协议，由总经理批准。但董事长本人或其近亲属为关联交易对方的，应该由董事会审议通过。

第十五条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单笔关联交易金额在人民币 10 万元以上但低于 100 万元或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0.5%以上但低于 5%之间的关联交易协议，以及公司与关联方就同一标的或者公司与同一关联方在连续 12 个月内达成的关联交易累计金额符合上述条件的关联交易协议，由总经理向董事会提交议案，经董事会审议批准后生效。

第十六条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单笔关联交易金额在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上或占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5%以上的关联交易协议，以及公司与关联方就同一标的或者公司与同一关联方在连续 12 个月内达成的关联交易累计金额在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上或占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5%以上的关联交易协议，由董事会向股东大会提交议案，经股东大会批准后生效。”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回避制度作出的具体规定如下：

“第十九条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东大会的决议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第二十条 关联董事的回避和表决程序为：

（一）关联董事应主动提出回避申请，否则其他董事有权要求其回避；

(二)当出现是否为关联董事的争议时,由董事会临时会议过半数通过决议决定该董事是否属关联董事,并决定其是否回避;

(三)关联董事不得参与审议和列席会议讨论有关关联交易事项;

(四)董事会对有关关联交易事项表决时,在扣除关联董事所代表的表决权数后,由出席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按《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

**第二十一条 关联股东的回避和表决程序为:**

(一)关联股东应主动提出回避申请,否则董事会秘书、其他股东有权向股东大会提出关联股东回避申请;

(二)当出现是否为关联股东的争议时,由董事会临时会议半数通过决议决定该股东是否属关联股东,并决定其是否回避,该决议为终局决定;

(三)股东大会对有关关联交易事项表决时,在扣除关联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后,由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按《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表决。”

上述《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均已明确了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和回避制度,符合《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06年修订)》、《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证券监管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 **(四)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曾经存在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对关联方的资金占用款项已全部收回。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公司通过《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事项的决策权限和程序、关联交易的回避表决制度作出了明确的规定,对关联交易的审批程序和管理进行了严格的规范,对关联交易实施更为有效的监督。

公司将按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规定,规范和减少关联方交易与资金往来。

公司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措施和具体安排是有效的、可执行的。

##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 (一) 日后事项

根据公司 2015 年 8 月 18 日召开的临时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以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折成总股本 1,000 万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超过注册资本部分的部分列入股份有限公司资本公积。

### (二) 承诺及或有事项

截止 2015 年 7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及或有事项。

### (三) 其他重要事项

贵州蓝天碧源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自 2015 年 7 月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纳入合并范围后，尚未形成经营业绩，公司目前暂不考虑报告分部情况。

## 十二、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2015 年 8 月 19 日，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公司截止 2015 年 7 月 31 日的净资产进行评估，并出具了“开元评报字【2015】339 号”《评估报告》。评估报告确认，公司 2015 年 7 月 31 日净资产评估值为 1,252.48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除整体变更时进行了资产评估之外，未发生其他资产评估事项。

## 十三、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 (一) 股利分配政策

现行《公司章程》中对股利分配政策的规定如下：

“第一百五十七条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

(一) 公司每年将公司当期的经营情况和项目投资的资金需求计划，在充分考虑股东利益的基础上正确处理公司的短期利益及长远发展的关系，确定合理的股利分配方案；

(二) 公司可以采用现金、股票或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三) 公司上市后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的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或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30%；

(四) 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可以进行中期分配。由董事会拟定方案，股东大会通过。非因特别事由（如公司进行重大资产重组等），公司不进行除年度和中期分配以外其他期间的利润分配。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的利润分配范围。”

## （二）最近两年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最近两年公司未进行股利分配。

##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公开转让后，将严格按《公司章程》规定进行股利分配：

“第一百五十七条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

(一) 公司每年将公司当期的经营情况和项目投资的资金需求计划，在充分考虑股东利益的基础上正确处理公司的短期利益及长远发展的关系，确定合理的股利分配方案；

(二) 公司可以采用现金、股票或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三)公司上市后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的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或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30%；

(四)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可以进行中期分配。由董事会拟定方案，股东大会通过。非因特别事由（如公司进行重大资产重组等），公司不进行除年度和中期分配以外其他期间的利润分配。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的利润分配范围。”

## 十四、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风险因素

### (一)市场竞争风险

园林绿化行业呈现出典型的“大行业，小公司”特征，由于进入园林绿化行业的门槛比较低，行业内的从业企业数量众多，截至 2015 年 8 月底，我国园林企业数量总计超过 16,000 家，市场竞争比较激烈。

### (二)公司规模偏小风险

公司 2013 年末、2014 年末和 2015 年 7 月末资产总额分别为 786.33 万元、1,508.91 万元和 1,206.64 万元；公司 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1-7 月营业收入分别为 637.97 万元、620.94 万元、99.53 万元。公司资产规模和营业收入规模均较小。公司作为民营企业，历史经营过程中主要依靠自身资金的积累，公司资产规模相对偏小、资质水平较低，园林绿化项目开发和承接能力有限，不利于公司持续快速增长。尤其不利于大项目承接和运作，在一定程度上制约了公司规模化发展。

### (三)客户集中的风险

受制于项目开发和项目承接能力有限等因素，公司项目数量较少、客户集中

度较高。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1-7 月公司来自前五大客户的营业收入占当年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8%、100% 和 100%。其中来自第一大客户的营业收入占当年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80.57%、80.52% 和 100%。若公司不能有效获取新项目、拓展新客户，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以及业务发展带来不利影响。

#### （四）经营管理风险

目前，公司规模较小，挂牌后随着经营规模的扩大、员工人数的增加，公司管理体系将日益复杂，对公司管理层日常经营管理方式、方法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若公司管理层、公司组织结构体系、人力资源等未能及时地适应业务发展需求，可能会对公司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造成一定的影响。

#### （五）营运资金短缺风险

园林工程施工业务的特点，决定了公司在工程项目实施过程中，包括在前期项目招标、合同签署履约、项目维修质保等多个环节需要公司垫付流动资金。公司市场开拓、业务发展均需要大量资金，公司现金流压力会逐步加大，公司做大做强需要更多的资金支持。如果没有良好的资金支持，没有较强的融资能力，公司在市场营销和拓展上就会受到限制，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就会受到影响。公司目前尚未进入资本市场，融资渠道较为有限，缺乏持续、稳定的资金供应，公司存在营运资金短缺的风险。

#### （六）经营资质不足产生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曾拥有城市园林绿化企业贰级资质证书。根据审计结果，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价值不足 500 万元，不符合《城市园林绿化企业资质标准》中贰级资质“企业固定净资产值 500 万元以上”的要求。公司向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申请换领资质证书，股份公司现已符合《城市园林绿化企业资质标准》叁级资质的要求，已取得城市园林绿化企业叁级资质证书。

按照住建部出台的《城市园林绿化企业资质等级标准》的规定，叁级资质企业只能承揽工程造价在 500 万元以下的园林绿化工程。公司经营资质不足将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承接大项目的能力。

### （七）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唐良峰持有公司85%的股份，对公司经营具有决定性影响。尽管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规章制度体系，在组织和制度上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行为进行了规范，以保护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但若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利用其特殊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或其他方式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利润分配、对外投资等进行控制，可能对公司及公司股份转让后其他股东的利益产生不利影响。

### （八）宏观经济波动和宏观政策调控的风险

园林绿化行业对宏观经济的依赖性很高，受到宏观经济周期、基础设施建设投资以及房地产市场宏观调控政策影响很大。如果未来国家宏观经济形势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或房地产开发投资出现较大程度下滑，将会对行业的市场需求造成不利影响。

四川绿泽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五节有关声明

### 一、公司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董事: 唐良峰 毛刚 王琪 宋佳燕  
唐良峰 毛刚 王琪 宋佳燕

苟小秋  
苟小秋

监事: 肖泳梅 林静 冯铁娜  
肖泳梅 林静 冯铁娜

高级管理人员: 唐良峰 毛刚 王琪 宋佳燕  
唐良峰 毛刚 王琪 宋佳燕

苟小秋  
苟小秋

四川绿泽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2016年1月3日

## 二、主办券商声明

###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林俊波

林俊波

项目负责人: 唐健

唐健

项目小组成员: 龙荣

龙荣

方晏荷

方晏荷

刘梦

刘梦



### 三、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 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四川绿泽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以下简称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天健审〔2015〕11-107号)的内容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四川绿泽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上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引用的上述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邱鸿    
陈洪涛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付思福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一六年一月八日



## 四、律师声明

### 声 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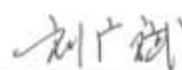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机构负责人：



李 炬

经办律师：



刘广斌



赵燕颖



范颖颖



## 五、评估师事务所声明

### 五、评估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张萌  
张 萌

  
张佑民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胡劲为  
胡劲为



## 第六节 附件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附件包括：

- (一) 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 法律意见书；
- (四) 公司章程；
- (五)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 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